

# 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CHINA INTERNATIONAL OPTOELECTRONIC EXP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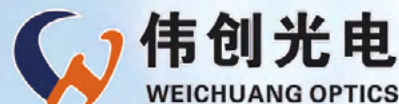
2024年9月11-13日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宝安新馆)

WWW.CIOE.CN



CIOE 官方微信号

展位号 (Booth NO) : 9D57





# 成都华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Chengdu Huajing Communication Equipment Co., Ltd.

展位号：9C61

成都华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光纤通信配线产品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位于天府之国成都，专注于为国内外电信运营商、电信主设备商和网络集成商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产品远销欧美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

Chengdu Huajing Communication Equipment Co., Ltd. is a high-tech enterprise specializing in the manufacture of optical fiber communication products. The company is located in Chengdu, the land of abundance, focusing on providing first-class products and services for domestic and foreign telecom operators, telecom main equipment vendors and network integrators. Products are exported to Europe, North & South America, the Middle East and other regions.



光缆接头盒  
optical cable splice box



光缆接头盒  
optical cable splice box



配线箱  
Distribution box



交接箱  
Cross-connection Cabinet



分光盒  
Splicing Distribution Box



分光盒  
Splicing Distribution Box



分光盒  
Splicing Distribution Box

Tel:+86-28-84129481/84125539  
+86 13668166136  
Email:2885413899@qq.com  
[Http://www.huajingfiber.com](http://www.huajingfiber.com)

Address:NO.627 Yongda Road Industry Park East of Xindu District, Chengdu, China  
地址：成都市新都区工业东区永达路627号

# 北京小屯派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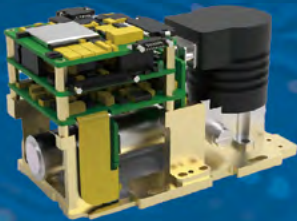


展位号：8C71

北京小屯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从事红外热成像设备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并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高技术型企业。

公司以红外热成像技术为基础，以图像处理为核心技术，形成完整的光机电一体化系统、机器视觉与智能控制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航天、军用、边防海防、应急救援及智能防控等国家重大任务及高端装备。

核心团队具有丰富的光电设备研发设计及工程化产品研制经验，专业涵盖：光学、电路、机械、信息处理、嵌入式软硬件、伺服控制及算法软件等。



组件级产品

系统级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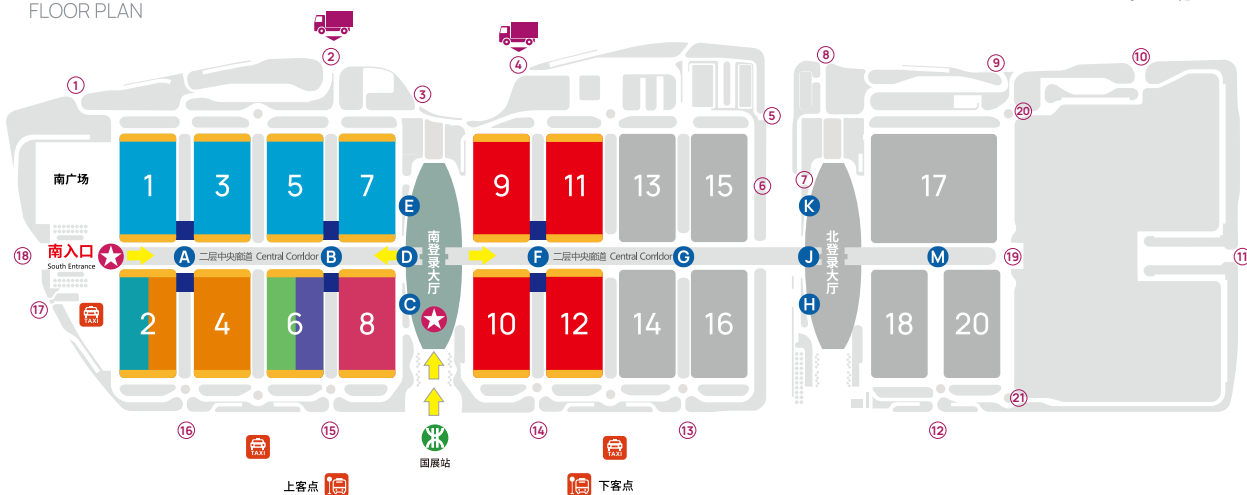


# 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THE 25TH CHINA INTERNATIONAL OPTOELECTRONIC EXPOSI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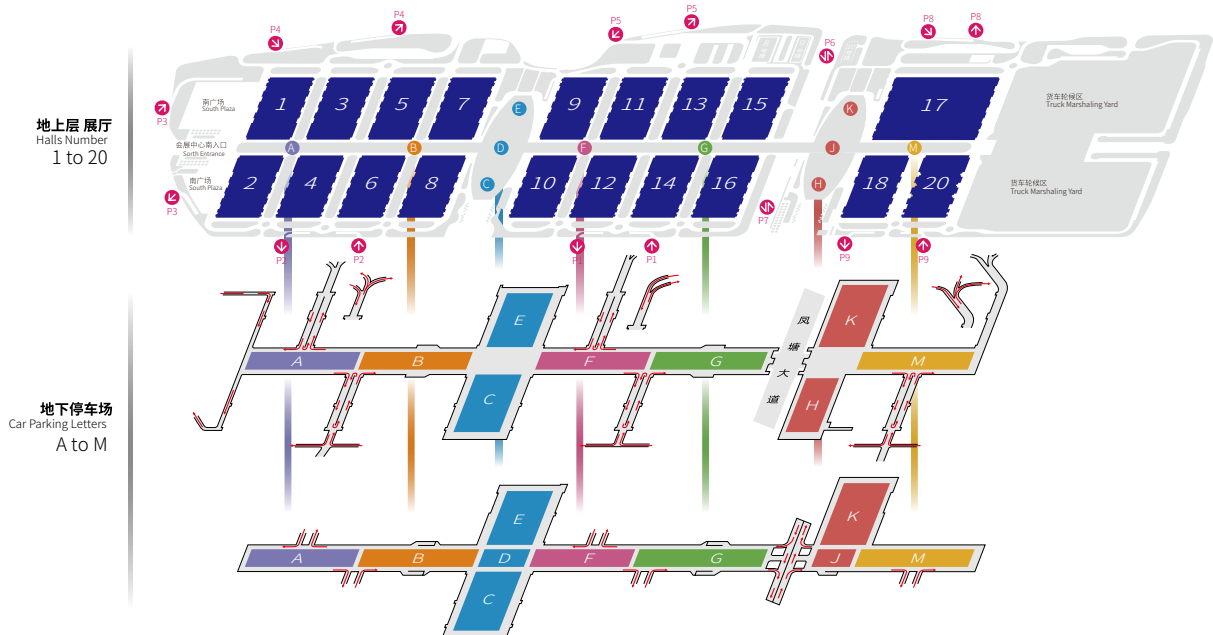
2024年9月11-13日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宝安新展馆)  
September 11-13, 2024  
Shenzhen World Exhibition & Convention Center

## 展馆分布图 FLOOR PLAN



七大展区分布		信息通信展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EXPO		餐饮点		参展商报到		货车入口	
	红外技术及应用展 INFRARED APPLICATIONS EXPO		精密光学展&摄像头技术及应用展 PRECISION OPTICS EXPO & CAMERA EXPO						
	激光技术及智能制造展		智能传感展 INTELLIGENT SENSING EXPO						
	光电子创新展 PHOTONICS INNOVATION EXPO		新型显示技术展 DISPLAY TECHNOLOGY EXPO						

**地下停车场**(共两层,提供9045个车位,其中10%的地下停车位配有充电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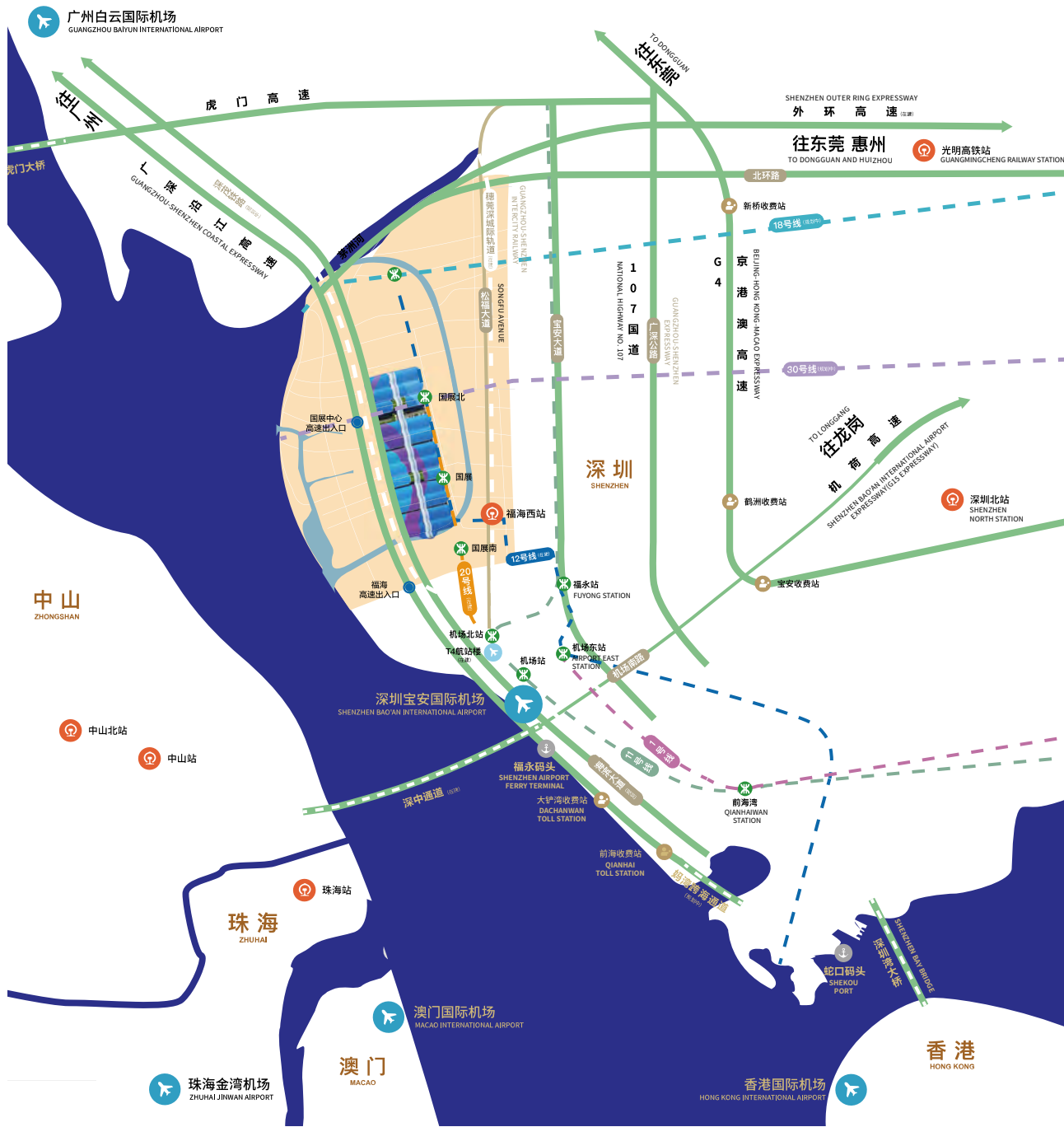
# 交通指南

展馆位置图(信息更新至2024年5月)

[按此浏览「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地点及交通」最新信息。](#)

展馆名称: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展馆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路1号



## 交通方式

参展商可通过以下交通工具前往展馆：

1	<b>机场</b>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搭乘出租车或者地铁11号线机场站至机场北站转20号线国展站抵达展馆 香港国际机场：搭乘公共交通，如跨境巴士、轮渡等抵达深圳后，再转乘公共交通至展馆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搭乘公共交通，如高铁、巴士等抵达深圳后，再转乘公共交通至展馆
2	<b>高铁 火车</b>	<b>深圳北站、深圳东站：</b> 搭乘地铁5号线（赤湾方向）到前海湾，再转乘11号线（碧头方向）到机场北站，换乘20号线到国展站（C1、C2出口到达南登录大厅） <b>福田站：</b> 搭乘地铁11号线（碧头方向）到机场北站，换乘20号线到国展站（C1、C2出口到达南登录大厅） <b>深圳站（罗湖）：</b> 搭乘地铁1号线（机场东方向）到车公庙，转乘11号线（碧头方向）到机场北站，换乘20号线到国展站（C1、C2出口到达南登录大厅）
3	<b>城际铁路</b>	换乘出租车或搭乘地铁福海西站至国展站抵达展馆
4	<b>地铁</b>	搭乘地铁换乘20号线或12号线到国展站（C1、C2出口到达南登录大厅） 服务时间：7:00-22:00 <a href="#">按此浏览「深圳地铁线路图」</a>
5	<b>公交车</b>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1站：615路、B892路环线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2站：M515路、B892路环线
6	<b>出租车</b>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3号航站楼出发      约45分钟 深圳北站出发      约1小时20分钟 福永码头出发      约40分钟 深圳湾口岸出发      约40分钟 蛇口邮轮中心出发      约45分钟
7	<b>自驾车</b>	根据深圳市交通管理条例，非深圳核发机动车号的小型、微型载客汽车，在工作日早晚高峰期（7时至9时，17时30分至19时30分），在深圳全市所有区域的所有道路禁止行驶。对于展会期间参展的非深号牌小车，组委会通过与深圳交管局协商，可由组委会为有需要的参展商小型车辆统一申请办理展会期间的临时通行证。有需要的参展商可在2024年8月12日之前登录 <a href="#">展商服务系统</a> 提交符合要求的资料文件。 2024年8月12日后不受理统一申报事宜，参展商亦可自助申请入深临时通行证。每月只能申请一次，且只能申请第二天及下个月的日期。 申请途径一：按此进入 <a href="#">「网上深圳交警」</a> 以申请入深临时通行证； 申请途径二：在「深圳交警」微信公众号菜单栏点击 星级用户 → 车驾管办理类服务 → 申请通行证(外地车) * 参展商驾车出行须持续关注交通政策，以深圳交警最新发布的内容为准。按此浏览 <a href="#">「网上深圳交警官网」</a> 相关信息。

自驾路线出入口(参考)

**小车地下停车路线：**A线路由国展立交-风塘大道-展城路-P1、P2、P3；B线路由国展立交-风塘大道-滨江大道-P4、P5；C线路由展云路/桥和路-展景路-展城路-P2、P3；D线路由国展立交-风塘大道辅道-P6



\*温馨提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停车场收费标准		
车型	收费标准 (30分钟内免费)	全天最高收费
小车	首小时10元, 第2小时起每小时1元	33元
大车、超大车	首小时15元, 第2小时起每小时3元	84元

小汽车: 总质量4.5吨, 载客20人以下且长度6米内的机动车  
 大型车: 总质量4.5吨, 载客超20人或长度超过6米的机动车  
 超大车: 总质量4.5吨以上, 载客20人以上(含20人)或长度超6米的机动车

\*车辆收费最终解释权归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所有。

## 2024中国国际光电高峰论坛一览表

2024信息通信产业发展论坛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1 下午	9号馆二楼9A	算力时代新型光传送技术发展论坛	标准价 ¥800 早鸟价 ¥600	中文
2024/09/12 下午	11号馆馆内会议室	欧洲硅光子联盟合作会议	免费	中/英
2024/09/12 下午	9号馆二楼9A	万兆光接入技术趋势及应用论坛	标准价 ¥800 早鸟价 ¥600	中文
2024/09/12 全天	9号馆二楼9B	智算中心光技术创新发展论坛	标准价 ¥1200 早鸟价 ¥1000	中文
2024/09/12 全天	9号馆二楼9C	光电子集成芯片设计及制造、封装技术论坛	标准价 ¥1200 早鸟价 ¥1000	中文
2024全球精密光学智能制造论坛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1 下午	1号馆二楼1B	光学成像新兴技术论坛—下一代光电成像技术：计算光学成像	标准价 ¥600 早鸟价 ¥400	中文
2024/09/12 上午	1号馆二楼1C	新一代半导体制程工艺技术论坛—光刻与纳米压印技术进展	标准价 ¥600 早鸟价 ¥400	中文
2024/09/12 下午	1号馆二楼1C	超精微纳光学前沿技术论坛	标准价 ¥600 早鸟价 ¥400	中文
2024/09/12 全天	1号馆二楼1A	光学检测先进技术论坛	标准价 ¥800 早鸟价 ¥600	中文
2024/09/12 全天	3号馆馆内会议室	内窥成像产业发展技术论坛 分会场一：工业内窥成像 分会场二：医疗内窥成像	免费	中文
2024/09/12 全天	7号馆馆内会议室	CIOE光学真空镀膜大会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5号馆二楼5B	光织未来·第五届中国AR技术应用高峰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2 全天	2号馆馆内会议室	第五届AR/VR光学应用高峰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激光技术创新及应用论坛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1 下午	2号馆二楼2C	激光器件趋势论坛—产业整合，高质量发展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2号馆二楼2A	激光赋能Mini/MicroLED显示制造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2 上午	2号馆二楼2C	激光技术助力汽车智能制造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2 上午	4号馆馆内会议室	光/激光技术赋能精准医疗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2 下午	4号馆馆内会议室	超快激光微纳加工制造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红外产业洞察及应用论坛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1 下午	6号馆二楼6A	先进红外材料与器件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2 上午	8号馆馆内会议室	红外技术赋能智慧电网安全运营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2 下午	8号馆馆内会议室	石油化工领域红外测温及检测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国际量子技术科学前沿论坛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2 全天	5号馆二楼5C	2024国际量子技术科学前沿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 CIOE&YOLE国际论坛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1 下午	5号馆二楼5A	CIOE & Yole Group 成像技术论坛	任意1场：标准价¥1500 任意2场：标准价¥2200 全部3场：标准价¥3200	中/英
2024/09/12 上午	5号馆二楼5A	CIOE & Yole Group microLED用于AR论坛		中/英
2024/09/12 下午	5号馆二楼5A	CIOE & Yole Group 光电化合物半导体论坛		中/英
光+应用论坛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1 下午	2号馆馆内会议室	新型显示技术在XR与AI行业中的应用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4号馆馆内会议室	第二届AI智能制造与工业自动化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6号馆二楼6C	2024智能传感器技术与创新应用高峰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7号馆馆内会议室	第四届机器视觉在工业机器人的应用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8号馆馆内会议室	第二届AI安防与视觉技术创新发展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9号馆二楼9C	车载光通信技术创新应用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1 下午 2024/09/12 全天	6号馆二楼6B	第37届“微言大义”研讨会：激光雷达及3D传感技术	免费	中文
2024/09/12 全天	6号馆二楼6C	第六届“光”+智能汽车技术高峰论坛	免费	中文
2024/09/12 全天	6号馆馆内会议室	2024智能消费电子高峰论坛	免费	中文
学术会议：第九届全球光电大会（OGC 2024）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名称	购票价格	语言
2024/09/10-13	南登录大厅一楼 LM会议区	S1.激光技术、S2.光通信与网络、S3.近红外，中红外和远红外技术与应用、S4.量子光学与信息、S5.光纤技术及应用、S6.光电器件及应用、S7.生物光子学和生物医学光学、S8.数据中心光学互联及网络、S9.硅光子学、S10.计算成像 特别会议：T1.信息显示及照明新兴技术、T2.拓扑光电子学、T3.太赫兹波技术及应用 研讨会：W1.光纤升级 W2.元光子学与平面光学	IEEE Member:2100RMB Non-IEEE Member:2450RMB Student (IEEE Member):1400RMB Student (Non-IEEE Member): 1750RMB  OGC学术会议投稿、听会注册，登陆地址： <a href="http://www.ipsogc.org/index.html">http://www.ipsogc.org/index.html</a>	英文
同期活动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活动名称		
2024/09/11 上午	南登录大厅二楼南宴会厅A	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开幕式暨2024全球光电大会主题报告		

具体议程以现场为准。

# 目录

## 第一章 参展指南

一、CIOE“展商服务系统”信息填报指引	3
二、展览会日程表	4
三、展览会联络表（主办、承建商、服务商）	5
四、参展商参展说明	6
（一）布展	6
（二）参展	7
（三）撤展	10

## 第二章 指定服务商

一、保险服务	11
二、推荐会务酒店、车辆、翻译及礼仪服务	12
三、快递餐饮服务	15
四、展品代收及搬运服务	16
五、国际展品货运及报关服务	18

## 第三章 主场承建商

一、联系方式	22
二、标准展位说明及注意事项	22
三、特装展位办理施工手续流程说明	24
四、特装展位图纸报审注意事项	27
五、水/电/气/通讯网络/展具租赁供应	27
六、相关报馆费用及申请流程	34
（一）施工证件、管理费、展台押金、加班费收费标准	34
（二）展台押金清退流程说明（标准/特装展位适用）	34
（三）发票开具申请流程说明（标准/特装展位适用）	35
七、现场施工管理规定及扣罚标准（详见参展必读-附件三）	35
八、报馆相关表格清单	36

## 第四章 参展必读

附件一 保护知识产权管理规定	44
第一条 总则	44
第二条 投诉的处理	44
第三条 责任	45
第四条 附则	45
附件二 绿色展台倡议	46
附件三 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47
(一) 施工作业管理规定	47
(二) 消防管理规定	49
(三) 设备管理规定	50
(四) 撤展管理规定	52
附件四 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53
(一) 搭建商安全管理综合评分标准	53
(二) 展馆违规施工展台押金扣除标准	55

注：《附件四 主场安全管理措施》引用自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1-12号馆适用。

# 尊敬的参展商：

## 欢迎参展“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CIOE 2024)”



**展会名称：** 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CIOE 2024)  
**展会时间：** 2024年9月11-13日 (周三—周五)  
**展会地点：** 中国·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宝安新馆)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路1号

### 关于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CIOE) 是全球最具规模及影响力的光电产业综合性展会，覆盖信息通信、激光、红外、紫外、精密光学、摄像头技术及应用、智能传感、新型显示等版块，面向光电及应用领域展示前沿的光电创新技术及综合解决方案，掌握行业最新动向、洞察市场发展趋势、助力企业与光电行业上下游进行商贸洽谈，达成商业合作。



官方微信公众号

为了更有效地协助您完成参展筹备工作，请详细阅读本手册介绍的注意事项及表格，务必遵守本手册的各项管理规定；根据您的展位情况将相关表格在截止日期前回传至指定联系人，多谢合作！

**本手册内容及相关表格可登陆CIOE官方网站下载：[www.cioe.cn](http://www.cioe.cn)**

敬请在展览期间携带本手册以便随时查阅。

\* 特别提醒：本展会为专业展会，谢绝未满18周岁人员入场

### 展商现场报到流程:

**报到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南入口及南登录大厅东侧

**报到所需:**名片、报到人信息

**领取资料:**展商证件、参展资料、会刊礼品

**领取方式:**自助打印

凭报到人手机号码登陆系统  
获取二维码

自助打印区完成  
证件打印, 领取卡套吊绳

凭二维码领取  
展商资料袋

## CIOE “展商服务系统” 信息填报指引

CIOE官网“展商服务系统”现已开通, 该系统用于参展商在线申请参展商证件、提交会刊资料、提交参展产品、申请非深车通行证、生成专属邀请函等。参展商可从CIOE网站首页<http://www.cioe.cn>, **【展商服务系统】**进入填报页面。该系统 各项服务均有提交截止时间限制, 敬请贵公司尽快登录填报, 以确保参展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各参展商登录本系统的用户名和密码, 已陆续以邮件及短信方式发送, 如有问题请与CIOE客户关系部联系。)

### 1 申请参展商证件 (必填项目! 截止日期: 2024年8月26日)

根据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安保工作要求, 参展商证件需列印使用者信息。请各参展商如实填报现场参展工作人员信息(姓名、部门、职务、手机、邮箱等), 以便报到时快速领取参展商证件及相应资料。提供给各参展商的参展商证数量按展位面积分配(见下表):

展位面积 (m <sup>2</sup> )	9m <sup>2</sup>	18-27m <sup>2</sup>	36-54m <sup>2</sup>	63-72m <sup>2</sup>	73m <sup>2</sup> 以上
参展商证数量 (个)	4个	7个	15个	20个	25个

1、展商于截止日期前登录**【展商服务系统】**提交参展商证件信息, 并设置**【报到人】**;

说明: 为了确保现场报到顺利完成, 请填写**【报到人】**信息, 如有更换请第一时间更新。

2、超出上述配备之外的参展商证件数量需求或未通过本系统填报现场参展人员信息的参展商, 需于报到时登陆系统申请购买打印参展商证, 通过后将收取工本费50元/个; 为避免排队等候, 请所有参展商在要求时间内进行网上申报。

### 2 提交会刊 (必填项目! 截止日期: 2024年7月25日)

1、本系统默认保留各参展商在上届展会前已通过本系统提交的会刊资料。2023年已通过本系统提交过会刊资料的参展商, 登录后按要求更新企业资料提交即可。

2、2024年新参展商或2023年未通过本系统提交会刊资料的参展商, 请登录后按要求提交。

### 3 提交参展产品 (必填项目! 截止日期: 2024年8月12日)

1、每家参展商可通过本系统提交现场展出产品的信息(最多5个), 参展商提供的产品图片及文字信息不得违反知识产权及相关法律规定。

2、参展商所提供的资料经编辑采用后, 将广泛用于CIOE官网及APP、官方微信和微博、群发推广电邮、《中国光电》等平台宣传, CIOE组委会保留编辑修改权。

3、参展商如在展会期间举办商务交流、技术研讨、媒体见面会或产品发布等活动, 也可通过本功能提供简要信息, 以便展商活动受到更多的媒体传播及现场关注。

### 4 申请非深小车通行证 (截止日期: 2024年8月12日)

非深圳核发机动车号的小型、微型载客汽车, 在工作日早晚高峰期(7时至9时, 17时30分至19时30分), 在深圳全市所有区域的所有道路禁止行驶。来深参加全国、全省性大型会议、展会等活动的车辆, 可以按照《非深圳号牌车辆临时通行证办理规则》提前办理临时通行证。

CIOE 2024展会期间, 预计来深参展的外地车辆较多, 组委会通过与深圳交管局协商, 可由组委会为有需要的参展商小型车辆统一申请办理展会期间的临时通行证。

1、参展企业需如实填写申请信息, 如因填写信息错误、图片格式不符等原因导致的申请不通过, 由申请企业自行承担。

2、每个企业最多允许申请5个临时车证。

3、未能通过系统申请的参展企业, 也可通过网上深圳交警<http://szjj.sz.gov.cn/> 自行申请。

### 5 申请大货车通行证 (截止日期: 2024年9月9日)

受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限制, 展会布、撤展期间, 载重达1.5吨(含1.5吨)的大货车只能在每天00:00-07:00、09:30-17:00、20:00-00:00 时段, 凭市交管局统一发放的《展馆布、撤展货车通行证》进入市区规定路段。

如有需要请与CIOE客户关系部联系。

### 6 邀请买家参观

参展商通过该功能可生成企业专属的邀请函, 一键转发给邀请客户在展会期间拜访参展商展位。

[<返回目录](#)

## 时间安排

<b>特装施工单位报到</b>			
请以各馆主场承建商展前通知的具体时间及地点为准。			
<b>参展商报到</b>			
特装展位	2024年9月9-10日	9:00-17:30	南入口及南登录大厅东侧
标准展位	2024年9月10日	9:00-17:30	
<b>参展商布展</b>			
特装展位	2024年9月9-10日	9:00-22:00	各展馆
标准展位	2024年9月10日	9:00-22:00	
<b>展会开放时间</b>			
参展商	2024年9月11-13日	8:30-17:30	
专业观众	2024年9月11-12日	9:00-17:00	
	2024年9月13日	9:00-16:30	2024年9月13日下午16:00停止观众登记
<b>展会撤展</b>			
展会闭幕、撤展	2024年9月13日	16:30-22:00	

## 主办单位

<b>CIOE组委会</b>		展会现场办公室	0755-86290901	cioe@cioe.cn
<b>客户关系部</b>	<b>信息通信展</b>	庄少虹 Rebekah Zhuang	0755-88242582	Rebekah.zhuang@cioe.cn
	<b>精密光学展</b>	黄小玉 Sherry Huang	0755-88242574	sherry.huang@cioe.cn
	<b>激光技术及智能制造展 红外技术应用展 智能传感展 光电子创新/ 新型显示技术展</b>	张佳佳Mendy Zhang	0755-88242571	Mendy.Zhang@cioe.cn
<b>展位及宣传 项目申请</b>	<b>信息通信展</b>	何燕霞 Gooby He	0755-88242532	Gooby.he@cioe.cn
	<b>精密光学展</b>	张国印 Jacky Zhang	0755-88242533	Guoyin.zhang@cioe.cn
	<b>激光技术及智能制造展</b>	汪如春 Ruchun Wang	0755-88242535	Ruchun.wang@cioe.cn
	<b>红外技术应用展 智能传感展</b>	郑伊雯 Eva Zheng	0755-88242530	Eva.zheng@cioe.cn
	<b>光电子创新/ 新型显示技术展</b>	曹雪 Teresa Cao	0755-88242570	Teresa.cao@cioe.cn
<b>论坛/会议</b>		李燕妮 Cynthia Li	0755-88242566	Cynthia.li@cioe.cn
<b>国际事务</b>		王颖 Cassie Wang	0755-88242552	Cassie.Wang@cioe.cn
<b>新闻宣传</b>		胡艺千 Sabrina Hu	0755-88242581	Yiqian.Hu@informa.com

[< 返回目录](#)

### 大会主场承建商

9、10、11、12号馆	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审图负责人： 9、11号馆-袁先生 0755-81488483-671/18128860291 10、12号馆-李先生 0755-81488483-671/17325253917 梁先生 0755-81488483-671/19925215077	水电气租赁：周小姐 0755-66821098-838/19925215028 展具租赁：蒋小姐 0755-66821098-819/18128860292	在线报图、主场服务手册及申请租赁： <a href="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CIOE2024">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CIOE2024</a> 平台服务手册： <a href="https://www.kancloud.cn/geestu/v002/1071989">https://www.kancloud.cn/geestu/v002/1071989</a> 平台技术咨服QQ: 3224763878
1、3、5、7号馆	深圳玖鼎会展有限公司	审图负责人： 倪小姐/杨先生 0755-88601590 13652442066 报图邮箱： gongcheng@szjdhz.com	水、电、气、展具租赁联系人： 丁小姐/朱小姐 电话号码： 13128914127/15889425520 邮箱：1849333999@qq.com (标展展具/水电气预租)	在线报图主场服务及申请租赁平台： <a href="http://120.24.31.146/esm-jd">http://120.24.31.146/esm-jd</a> 技术支持（微信WeChat）：13652442066
2、4、6、8号馆	深圳市中诗展览有限公司	审图负责人：刘先生 0755-83209533-8059	水、电、气、展具租赁联系人： 王小姐/廖小姐 电话：0755-83748293/83748459-8078/8015 邮箱：kf@zhongshifair.com.cn 客服热线：400-636-2278	在线报图主场服务及申请租赁平台： <a href="http://8.134.59.253/zcy">http://8.134.59.253/zcy</a> 技术支持：13302945088/13302945089

### 其他服务单位

服务项目	服务商名称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展馆咨询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SW）	—	0755-85903007/08	zhaomolei@cmhk.com
保险服务	上海一鸣优信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段振慧	13021092086	yolanda.duan@clema-rs.cn
		林小兰	13795447441	nancy.lin@clema-rs.cn
酒店/租车/翻译/礼仪	深圳市亚联网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何先生	18922825401（微信同号）	预定邮箱：aunceline@aliyun.com
		王先生	18922815147（微信同号）	
		咨询热线：+86-0755-84898679		
印刷服务	深圳市雅佳印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刘在位	18922802951（微信同号）	93500735@qq.com
礼仪服务	深圳市广世科技有限公司	白羊	13543964813	3452651041@qq.com
快递服务	顺丰速运 德邦快递 跨越速运	/	展馆服务监督电话： 0755-85903133	可通过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小程序下单
展品代收/存储/进出馆 国际货运 报关服务	上海安普特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APT）	马志勇	0755-82821364	Michael.ma@aptshowfreight.com
		薛勇	0755-8282 4434	jacky.xue@aptshowfreight.com
国际货运 报关服务	金怡国际展运有限公司（JES）	境外：Jerry Kan	852-25636645	jerry@jes.com.hk
		境内：陈兴有	020-83559738	you@jes.com.hk

[< 返回目录](#)

## 布展

### 一、时间安排

#### 特装施工单位报到时间：

请以各馆主场承建商展前通知的具体时间及地点为准。

#### 参展商报到时间：

特装展位：2024年9月9日至10日 09:00-17:30

标准展位：2024年9月10日 09:00-17:30

报到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南入口及南登录大厅东侧

#### 参展商布展时间：

特装展位：2024年9月9日至10日 09:00-22:00

标准展位：2024年9月10日 09:00-22:00

#### 展期电力、水和压缩空气供应时间：

9月10日14:00之后陆续供应，如有特殊需求请自行到展商服务处主场服务柜台申请办理展电或压缩空气超期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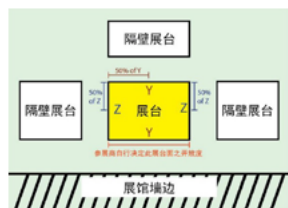
### 二、布展施工及消防管理规定（重要必读）

（一）组委会提供标准展位的统一搭建。18平米及以上的标准展位参展商如需升级为特装展位，需符合本手册附件二绿色展台倡议要求，并于2024年8月1日前填写[附表3《标改特（18平米及以上）申请表》](#)发送给主场承建商，按标改特规定向主场承建商报图、办理入场施工手续及缴纳相应费用等。

（二）布展限高：**单层特装展位结构限高4.5米，不允许双层搭建，不允许吊顶**，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发现任何安全问题，视情况给予口头警告、下发书面整改通知书、对展位停工停电（对拒签整改通知书或下发两次整改通知书仍未整改的展位采取停工停电措施）、上报公安消防机关处理，由此而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和后果责任自负，情节严重的将取消下届展会的布展施工资格。

- 1、各参展商、搭建商必须遵守以上规定，并有权利和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主办方和展馆工作人员做好展会的各项消防安全工作；
- 2、各参展商、搭建商不得携带易燃、易爆和危险品（如汽油、柴油、充气煤气罐、氧气瓶等）参展，如有特殊情况的必须提前向主办方和展馆申请，并报公安消防机关批准后方可入馆，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展商承担全部责任；
- 3、各参展商是在各自租用的展位范围内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有权利和义务对在本责任区域范围内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制止；
- 4、各参展商在参展时严禁将参展物品摆放在展位区域范围之外或占用通道经营，以免造成堵塞公共消防通道的现象；
- 5、展台设计须顾及隔壁展位及观众的视野。所有展台设计方案需严格按照所在平面位置的开口形式进行设计，面向过道并且高度在2.5米及以下的周边部分，不可搭建完全封闭结构，至少须保留1/2为开放式设计。（见图一）
- 6、相邻展位之间（包括特装展位与标准展位之间）若背板高度在限高范围内但高度不统一情况下，不允许搭建结构外露，需用洁净的白色物料进行覆盖遮掩。（见图二）
- 7、需要进行施工的参展商必须派专人在现场督促搭建商做好展位搭建的消防安全工作。展位搭建和拆卸必须由具有施工资质、营业执照和有相应岗位操作资格证的专业人员和搭建商来进行，并自觉地接受展会现场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更多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请详见：[附件三 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图一



图二

### 三、现场服务与管理

（一）组委会指定的主场承建商在会展中心现场服务台负责咨询、接待、办理布展手续等相关事项，对参展、施工单位的布展施工进行全面监督和管理，提供下列服务：

- |                 |        |        |
|-----------------|--------|--------|
| 1、受理《施工许可证》审批手续 | 2、保单审核 | 3、申报加班 |
| 4、水电申报及设备安装     | 5、消防咨询 | 6、展台押金 |
|                 |        | 7、收费   |

（二）展具租赁等服务详见指定主场承建商资料。

### 四、布展延时加班管理

展会布展期间，特装展位搭建商需要延时加班时，应于布展当日14:00前向主场承建商服务台办理延时加班手续；逾期申请加班加收30%手续费；加班当天16:30后截止加班申请；加班必须由加班当天闭馆开始计算加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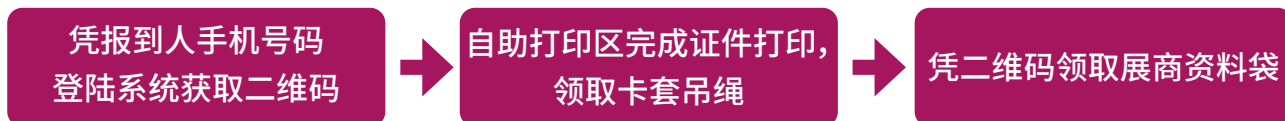
### 展商现场报到流程:

**报到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南入口及南登录大厅东侧

**报到所需:**名片、报到人信息

**领取资料:**展商证件、参展资料、会刊礼品

**领取方式:**自助打印



#### 一、开展期间进出馆时间

参展商:2024年9月11-13日	08:30-17:30	
观众:2024年9月11-12日	09:00-17:00	9月13日 09:00-16:30

#### 二、展品与资料进出馆管理

所有进、出馆的物品均需接受门卫的查验。布展期间和开展期间展品只进不出,需出馆的物品,须持有组委会开具的《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物品出门条》,经组委会盖章后才能放行。布、撤展及展览期间,参展商应有专人看管展位,保证展品安全。

#### 三、展位管理

(一) 严禁转让、转租(卖)或合用展位。如展位使用单位与展位申请单位不一致,均视同违规转让或转租(卖)展位。包括:

- 1、以联营名义将展位转给联营单位使用。
- 2、以借用名义将展位转给(借给)其它单位使用。
- 3、未经许可擅自对调、对换展位。
- 4、其它违规转让、转租(卖)或合用展位的行为。

(二) 展会期间所有展位应有专人值守,并应指定一名展位负责人。展位负责人必须是该展位参展商的正式工作人员。展位负责人必须坚守岗位,并有义务向组委会说明展位使用情况。

#### ※(三) 展会期间各参展商不得从事现场物品买卖活动。

(四) 展会开始后,未经组委会许可,任何展品不可从展台或现场撤走。在展会未结束前,任何展台不准拆卸。

(五) 对违规的单位,作如下处理:

- 1、没收违规转让或转租(卖)展位所得。
- 2、对情节严重者,取消参展资格(已交展位费用不予退还)。

#### 四、展品及宣传品管理

(一) 展品

在展位内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展品,视为违规展品,禁止参展,并由该参展商承担责任。

- 1、携带展会参展产品范围以外与展会主题无关的展品。
- 2、携带不能说明来源或归属的展品。
- 3、其它不符合规定的展品。
- 4、参展商须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的有关法规,确保参展技术和产品不构成侵权,并做好知识产权的自我保护工作。详情请见参展必读,附件一《保护知识产权管理规定》。

(二) 宣传品管理

- 1、参展商携带的各种资料,仅限于在本展位派发,不得在他人展位和通道上派发,也不得在通道上摆放花篮以及各类形式的宣传展架。
- 2、派发的各种资料的内容和文字,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参展商对派发的各种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全责。
- 3、不得代替他人分发宣传资料和宣传品,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纠纷由派发者承担连带责任。

[<返回目录](#)

## 五、参展安全管理

- (一) 组委会将尽力维护展位及展品的安全,但对展会期间发生的意外人身伤害、展品遗失或损毁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 参展商应指定安全保卫责任人,认真做好安全保卫工作,制定安全保卫措施,加强宣传教育和管理工作,提高参展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
- (三) 全体参展人员应自觉遵守大会的各项规定,共同维护大会秩序,不参与法轮功邪教组织等非法活动,提高警惕,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
- (四) 所有进馆人员应佩戴相关证件,服从并配合保卫人员的检查。不准将证件转借他人和带无证人员进馆,违者将给予处罚。
- (五) 认真做好防火工作,参展商应严格遵守展会用电安全、消防安全等规定,加强对所属人员的安全防火教育各展商的负责人为该展区(位)的第一防火责任人。严格落实防火责任制,加强检查管理,一旦发现安全隐患应立即向现场工作人员或保卫人员汇报,把火灾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 (六) 参展商应自觉爱护展馆内的各种消防器材和设施,保证消防设施的完好和正常运转。**消防栓和灭火器材前1米范围内不得摆放任何物品,严禁阻挡、圈占、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所有展位及装修不得以任何形式封顶,确保消防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功能的正常发挥。**
- (七) 每天闭馆前,参展商应积极配合保卫人员认真做好闭馆前的清场工作,主要是清除展区(位)内的可燃杂物、火种和其它灾害隐患,切断本展区(位)的电源,保管好贵重物品和关好门窗。
- (八) 闭馆前,应将贵重样品存放展柜和保险柜内或采取其它有效保护措施,开、闭馆时要清点数目,并由专人负责看守和管理,参展商应按时进馆,并不得提前离馆,以确保展样品的安全。

※特别提示:展览期间由于公共场所人员较多,参展商应妥善保管好个人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如皮包、手提电脑、相机、手机等),特别是洽谈人员较多时,要有专人看管。如有丢失,责任自负。

## 六、餐饮服务

- (一) 请勿在展位或公共通道内用餐;
- (二) 所有人员严禁带任何外卖、饭盒、方便面等产生气味的食品进入展馆,展位及通道内禁止用餐,用餐请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餐饮区用餐。

## 七、交通管理

- (一) 布(撤)展期间所有货车须凭深圳市交通警察局统一制作颁发的货车通行证方可在市区通行并凭证进入展馆,并服从现场交警和交通管理员的指挥。
- (二) 车辆进入会展中心必须遵守展馆安全规定,按照交通标识和导向指示行驶,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

## 八、展位清洁

- (一) 展会期间,标准展台的清洁(展品除外)会由大会指定承建商负责;而光地及标改特展台的清洁则由参展商委托的承建商负责。此外,参展商亦有责任保持展台整洁。
- (二) 参展商须自行安排清理包装物料、纸箱、空盒、装货箱和建筑废料等,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

## 九、保险责任与风险

为了保障展览会现场搭建商及其中工作人员的利益,意外发生时减少搭建商的经济负担,请所有搭建商必须购买展览会责任险,详情请见大会指定服务商(保险服务)。

## 十、噪音控制规定

- (一) 展台发出的音量不可对参观者或其它相邻的参展商构成干扰。
- (二) 声像设备展示的音量应低于70分贝。
- (三) 对屡次违反而不听劝告者,展会现场管理机构有权采取强制措施给予处罚。

## 十一、关于销售假冒伪劣和乱摆卖的处罚

为保证参展商及观众的利益,维护中国光博会形象,严禁展会现场乱摆卖和兜售假冒伪劣产品(假冒伪劣产品的认定以国家规定的相关条例为准)。

- (一) 如现场发现与申报不符的展览项目,将予驱逐、没收,并将其记录在案,作为以后审核参展的条件之一。
- (二) 因售卖假冒伪劣产品而引起的后果,由展位租用单位和售假单位及个人承担全部责任。

## 十二、境外参展商特别注意事项

### (一) 政府法规

参展商必须服从并遵守中国及当地的所有相关法规。

### (二) 签证申请

- 1、参展人员必须确保自身符合入境国家的全部签证与健康要求。组委会可提供一定的帮助。
- 2、如果参展商人员因没有获得签证而无法参展,合约不能为之取消。

### (三) 海关规定

展馆为海关管辖的区域。展馆内的所有物品在展览期间是免税的,但没有得到海关的许可之前,任何物品均不得带出展馆。此外参展商还应注意以下事项:

- 1、请自行联系组委会指定的承运商,以便办理展品清关手续。
- 2、对于携带入境的手提物品,在带进或带出展览大厅前,都必须通知组委会指定承运商进行报关并获得海关许可。
- 3、所有将在本次展览中发出的宣传物品,包括印刷品、名片、资料、礼品等,均需提前交给海关查验,否则不予入场。
- 4、请妥善保存海关发出的所有收据,以便大会指定承运商向海关代领回展品。
- 5、展览期间可分发小礼品,但需缴交进口税。参展商在分发小礼品之前应该通过组委会指定承运商向海关提交物品数量与价格清单。
- 6、会后展品销售应按中国有关规定执行。

## 十三、危险物品和空气压缩机

(一) 展场内严禁明火作业和使用没有灯罩的灯具或易燃及爆炸性气体。

(二) 参展商须向货运公司提交清单,同时提供易燃、爆炸性及放射性物品的清单,以便当地有关单位做出安全检查及展馆方面做出适当预防措施。

(三) 为了消防安全之计,参展商必须经过申报才能在展台内存放必要的可燃液体。

(四) 展馆严禁自带空气压缩机。详细要求见本手册主场承建商部分内容要求。

## 十四、其它规定

(一) 法律: 参展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所有法律。

(二) 宣传资料审检在展会上公开发放或播放的印刷品、影片、录像带、幻灯片等如涉及到政治因素,须得到有关方面的批准。展示宣传中不得出现台独、法轮功邪教等内容以及其它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的内容字样。

[<返回目录](#)撤展

## 一、撤展时间

9月13日展览结束后,参展商应按撤展时间安排有序撤展,自行将特装展台撤出展馆。具体撤展时间安排如下:

观众: 16:00 观众停止登记  
16:30 展会闭幕,停止入场,观众离场。

参展商、搭建商、主场承建商:

15:30 组委会工作人员将《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物品出门条》统一送到各展位。  
16:30 主场承建商停止展位水电供应,参展商归还有关租赁设备并办理展后押金申请,办理撤展手续,组织撤展。  
18:00 开始拆撤展位。

## 二、撤展管理规定

(一) 展会于9月13日16:30闭幕,闭幕前不允许任何参展商封装展品或以任何理由撤馆,违反撤馆规定的参展商将需向大会组委会支付赔偿金5,000元(人民币),并将不允许参加以后CIOE所举办的任何展会及活动。

(二) 展会闭幕后,搭建商及参展商须按大会规定的撤展时间完成展位的清理工作。

(三) 展品运出展馆,凭大会组委会发放的放行条放行。

(四) 爱护馆内设施,不得夹带搬走,不得损坏,违者除照价赔偿外,情节严重的给予重罚。

(五) 展位的拆除实行“谁搭建、谁拆除”的原则。展位即拆即装车,禁止使用人力板车清运展位垃圾出馆。

(六) 特装展位的垃圾清理实行“谁产生、谁清运”的原则。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红线范围内任何区域,否则大会主场承建商将根据押金扣除标准对搭建商作出处罚。

(七) 为保证展馆周边的市容市貌,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红线外市政区域内,如有发现违规丢弃将按政府有关规定予以重罚,并承担相关责任。

## 三、撤展服务

(一) 押金退还说明

1、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再办理押金退款手续。

2、转账押金将在展会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只允许公对公转账。(1-8号馆适用)

3、线下汇款/线上支付(微信/支付宝)/现场刷储蓄卡/转账/现场付现金:将统一通过网上银行15-30个工作日内退款至原账户。现场预授权形式:现场以预授权形式,先冻结银行卡里本次的刷卡金额。所冻结的金额将于30天内自动解冻,如到期没有解冻的请咨询发卡银行。(9-12号馆适用)

(二) 展品回运

请咨询各指定承运商。

# 保险服务

## 一、服务商：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为转移定做方与承揽方使用或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每个特装展位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要求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押金等入场手续。

## 二、保障范围和赔偿限额

方案A

1、每个特装展位必须将搭建商(承揽方)、参展商(定做方)列为被保险人。

2、每个特装展位保险责任要求如下：

保单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不低于1000万元，累计赔偿限额应不低于1500万元(含1500万)。

A、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种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

每次事故和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

B、雇佣工作人员的人身伤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400万元；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6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200万元。

C、第三者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400万元；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6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200万元。

免赔额：无

方案B

1、每个特装展位必须将搭建商(承揽方)、参展商(定做方)列为被保险人。

2、每个特装展位保险责任要求如下：

保单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限额应不低于1500万元(含1500万)。

A、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种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

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

B、雇佣工作人员的人身伤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6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200万元。

C、第三者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6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200万元。

免赔额：无

## 三、保费

以每个展位的展出面积为单位，具体参照右表

展出面积	保费	方案
50m <sup>2</sup> 以下(含50m <sup>2</sup> )	150元	A
50m <sup>2</sup> -100m <sup>2</sup> (含100m <sup>2</sup> )	400元	A
100m <sup>2</sup> -200m <sup>2</sup> (含200m <sup>2</sup> )	500元	B
200m <sup>2</sup> -300m <sup>2</sup> (含300m <sup>2</sup> )	800元	B
300m <sup>2</sup> 以上	1000元	B



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作为本次展会保险承保商，上海一鸣优信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展会的保险服务商，为本次展会提供优惠的统保条件及服务，服务包括展前投保服务、现场保险投保服务、现场保险事故报案及理赔处理等服务工作。

## 四、投保方式

方式一：扫描微信二维码投保，具体流程如下：

①扫描上方二维码②选择“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按照提示填写参展方、施工方、展位信息、联系人等必填栏目③填写完成后点击“立即投保”④通过微信扫码付款码在线付款-确认付款完成后会生成电子版保单，并发送链接到邮箱和手机上，供下载打印 ⑤发票默认为增值税普通发票，会在付款后两小时后发送下载链接到邮箱。

方式二：在线投保，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①登录网址<https://informa.general-china.cn>②选择“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按照提示填写参展方、施工方、展位信息、联系人等必填栏目③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步，支付”④通过微信在线付款-确认付款完成后会生成电子保单，并发送链接到邮箱和手机上，供下载打印 ⑤发票默认为增值税普通发票，会在付款后两小时后发送下载链接到邮箱。

## 五、联系方式

林小兰女士

M: 1379 5447 441

E: nancy.lin@clema-rs.cn

段振慧女士

M: 1302 1092 086

E: yolanda.duan@clema-rs.cn

客服专员

M: 1801 6358 139

E: zhanhuikefu2022@163.com

**特别提醒：**一个展位一个搭建商一份保险，搭建商必须按要求购买适当的保险。空地特装展位完成展会责任险投保后(即在收到中意财险出具的保单凭证或保单之后)，主场搭建商方能向搭建商发放施工证办理凭证。

请各展商在2024年8月10日前购买保险，以便完成各项报馆工作！

[<返回目录](#)

## 会务服务

深圳市亚联网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是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CIOE)官方指定的唯一会务商旅服务商,已为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服务20余年,将为主办方、各参展商及观众提供专业的酒店预订、车辆租赁、机票预定、会场预定、会议服务、旅游票务、商务考察等综合服务

服务热线:0755-84898679  
 何先生18922825401(微信同号)  
 阚先生18922821421(微信同号)  
 王先生18922815147(微信同号)  
 预定邮箱:aunceline@aliyun.com



扫码线上预定酒店

### 1、酒店推荐列表

序号	酒店名称	星级	酒店地址	至展馆距离	地铁站	房型	价格	早餐	接送班车
1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希尔顿酒店	五星	深圳市宝安区展丰路80号	1.3公里	国展北站	高级大床房	1100	单早	含车
						高级双床房	1200	双早	
2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洲际酒店	五星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福园二路93号	1.6公里	国展北站	豪华大床房	1100	单早	含车
						豪华双床房	1200	双早	
3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希尔顿花园酒店	四星	深圳市宝安区展景路85号	1.3公里	国展北站	高级大床房	800	双早	含车
						高级双床房			
4	深圳万豪万枫酒店	四星	深圳宝安区沙井南环路162号	8.6公里	马安山站	园景大床房	658	双早	含车
						园景双床房			
5	深圳德金花园酒店	四星	深圳市宝安区桥和路315-5号	3公里	福海西站	豪华大床房	488	双早	含车
						豪华双床房			
6	深圳德金会展国际酒店	四星	深圳福海街道福园一路38号	3公里	福海西站	豪华大床房	538	双早	含车
						豪华双床房			
7	维纳斯皇家酒店海上田园会展中心店	四星	深圳宝安区沙井蚝乡锦程路2072号	6.5公里	—	城景大床房	528	双早	含车
						城景双床房			
8	维也纳国际酒店(深圳福永会展中心店)	四星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塘尾永福路254号	3.8公里	—	高级大床房	490	双早	含车
						高级双床房			
9	昌达国际酒店(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店)	四星	深圳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锦程路新三洋工业区3栋一层-七层	3.5公里	—	高级大床房	498	双早	含车
						高级双床房			
10	深圳凯嘉酒店	四星	深圳宝安区沙井街道西环路2107号	5.8公里	—	豪华大床房	420	双早	含车
						豪华双床房			
11	汉永·瑞酒店(深圳机场店)	四星	深圳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科技工业园D5栋	6.5公里	福永站	高级大床房	458	双早	含车
						高级双床房			
12	深圳市湾区会展国际酒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滨江大道66号	2.4公里	—	商务大床房	438	双早	含车
						商务双床房			
13	逸家酒店(深圳福永地铁站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福永街道龙晟大厦一楼	7公里	福永站	豪华大床房	458	双早	含车
						豪华双床房			
14	东方山水酒店(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蚝业路与永和路交汇处	4.4公里	桥头西站	标准大床房	398	双早	含车
						标准双床房			
15	深圳骏逸凯迪酒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沙井街道大王山工业二路1号	4.9公里	—	豪华大床房	380	双早	含车
						豪华双床房			

[<返回目录](#)

16	缘·文化朝代酒店(深圳宝安国际会展中心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沙井街道西环路2005号	5.2公里	—	阳台大床房	458	双早	含车
						商务双床房			
17	鸿利来酒店(深圳宝安国际机场怀德地铁站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福永大道7号正风大厦	9.2公里	怀德站	豪华大床房	378	双早	含车
						豪华双床房			
18	深圳新汇展国际酒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福海街道蚝业路43号	4.2公里	—	高级双床房	528	双早	含车
19	星汇酒店(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店)	三星	深圳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兴业西路18号千之大厦	3公里	—	轻奢大床房	428	双早	含车
						轻奢双床房			
20	威富酒店(深圳宝安国际会展中心店)	二星	深圳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福盈第二工业区B1栋101	1.7公里	—	豪华大床房	308	无早	含车
						舒适双床房			

备注:

上列价格为人民币报价,所有费用以人民币结算。

价格已包含服务费、含展会期间酒店至展馆早接晚送往返巴士车费。

上列价格为预付价格,预定房间须提前付款给我司,未付预付款的房间将不做预留。

如需预订深圳其他酒店,请与会务组工作人员联络。

## 2、车辆预定

行程	车型	5座轿车	7座商务车	22座中巴	37座大巴	47/49座大巴
深圳宝安机场至宝安区(展馆及附近酒店)		350元/趟	450元/趟	600元/趟	700元/趟	800元/趟
深圳宝安区(酒店或其他出发点)至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350元/趟	450元/趟	600元/趟	700元/趟	800元/趟
深圳市内包天用车		800元/天	1000元/天	1200元/天	1300元/天	1400元/天
香港国际机场至深圳宝安区(展馆及附近酒店)		深港两地牌7座商务车1100元/趟起				

(1) 报价已含油费、驾驶员服务费、税费。

(2) 包天用车报价不含停车费、高速路费、司机餐补费用。

(3) 包天用车报价已含100公里里程、工作时间10小时。超时、超公里数按以下标准加收费用:

加收费用	车型	5座轿车	7座商务车	22座中巴	37座大巴	47/49座大巴
超公里数加收费用		8元/公里	8元/公里	10元/公里	10元/公里	10元/公里
超时加收费用		100元/小时	100元/小时	150元/小时	150元/小时	150元/小时

(4) 如有其它行程或其它车型需要报价,请联系会务组工作人员。

[<返回目录](#)

### 3、旅游和门票预定

(1) 深圳出发旅游线路推荐:		更多旅游和门票预定请扫码 或咨询会务组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杨梅坑、大鹏古城、较场尾一天游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西涌沙滩、天文台栈道一天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观光一天游、香港迪斯尼乐园/海洋公园一天游		
<input type="checkbox"/> 珠海美食纯玩一天游		
(2) 深圳及周边景点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湾区一号游轮 (港珠澳大桥航线)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迪斯尼乐园	
<input type="checkbox"/> 深港之窗·地王观光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海洋公园	

### 4、工作人员预定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英语口语译 (每人每日8小时费用为100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摄影 2000元/机
<input type="checkbox"/> 展位工作人员 (每人每日8小时费用为40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摄像 2000元/机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礼仪小姐 (每人每日8小时费用为65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速记 2000元/人

### 5、其它项目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鲜花 (每盆15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讲台花/桌花 (每个35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三角花架 (每个42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花束 (每束20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花篮 (每个35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绿植 (每盆5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横幅 (每条150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易拉宝 (每个180元起)



## 快递餐饮服务

**快递服务：顺丰速运 德邦快递 跨越速运**

可通过扫码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小程序下单

展馆服务监督电话:0755-8590300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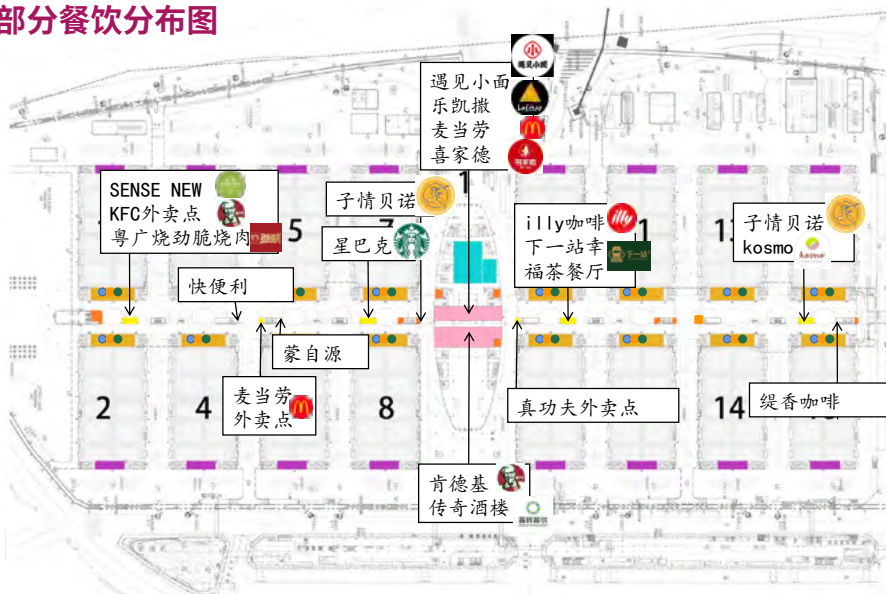
操作如下：



**温馨提示**

智慧寻车、展馆导航等服务可扫描展馆小程序了解。

**部分餐饮分布图**



[<返回目录](#)

## 展品代收及搬运服务

安普特物流有限公司(APT showfreight Ltd)受主办单位的委托, 承揽2024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的展品运输业务, 统一处理展品运输及相关文件的事宜, 并提供展览品的现场搬运及吊装服务。参展商一概不得在展览场地内使用(尾板车)、起重机、吊车、叉车及油压车等进行搬运工作。所有参展商可就有关运输事项与我司联系。为确保展览会的顺利进行, 请各展览商依照本指南的有关规定做出安排, 以免延误展出及产生附加费用。

请注意: 展览品中若有任何单一件展品 (连包装箱计算在内) 大于等于5,000公斤, 或/及(长)5米x(宽)2.1米x(高)2.4米, 请提供详细尺码重量, 并于2024年8月28日与前我司确定展品到达展览馆时间, 日期及有关操作程序。

**联系人: 马志勇 电话: 0755-8282 1364 /136 3251 6511 (微信同号)**

### 展览品代理收货及存储服务

项目	规格	价格	服务内容与说明
代收展品服务费	票	100/票	需要安普特物流代收展览品的收取此费用
深圳安普特仓库至展位	m <sup>3</sup>	180元/ m <sup>3</sup>	安普特物流代收展品的, 将展品从安普特仓库送至展位, 最低按1m <sup>3</sup> 收费
空箱存储及搬运费	空箱搬运	40元/ m <sup>3</sup>	空箱搬运 (单程), 存储及搬运最低按1m <sup>3</sup> 计费; 如空箱在展位提取和空箱送返回展位都需要则需按照80元/m <sup>3</sup> 计算
	空箱存储	20元/ m <sup>3</sup> /天	
展会结束展品代发服务	票	实报实销	加收安普特服务费 RMB100/票

- 1.安普特物流作为代收展品服务商, 不承担长途运输过程中所出现的相关展品损坏、丢失责任。
- 2.安普特物流只负责在仓库门口收货, 相关运输所产生的费用请参展商发货时与物流公司结清, 安普特物流不提供代付运费服务。
- 3.代理收货服务在布展前一天截止, 布展、展期不再提供代理收货服务。
- 4.发货到安普特物流仓库的展品, 请在展品外包装上注明:  
展会名称、参展单位名称、展位号、联系人、联系电话、展品尺寸及重量

### 国内展品进出馆服务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服务内容与说明
1	展品进馆操作服务	m <sup>3</sup>	140元/m <sup>3</sup>	叉车卸车、一次就位、拆装箱、拆装底托, 最低按1m <sup>3</sup> 收费
2	空箱搬运费	m <sup>3</sup>	40元/ m <sup>3</sup>	空箱搬运 (单程), 存储及搬运最低按1m <sup>3</sup> 计费; 如空箱在展位提取和空箱送返回展位都需要则需按照80元/m <sup>3</sup> 计算
3	空箱存储	m <sup>3</sup>	20元/ m <sup>3</sup> /天	空箱 存储最低按1m <sup>3</sup> 计费
4	超限附加费			1.单件重量5吨及以上的展品, 在1基础上按每吨200元加收, 既进馆每吨加收200元, 出馆每吨加收200元, 不另收吊机附加费; 2.超限展品, 单件展品尺寸长超5米、宽超2.1米或高超2.4米, 任一项超限加收30% 超限费 (不叠加)。请提前一周电话预约; 3.超限展品未事先联系直接到达的, 安普特物流 不能保证即刻安排卸货、就位, 须等候, 并加收50%加急服务费。

[<返回目录](#)

备注:	出馆服务各项收费标准同进馆 严禁搬运设备在展馆范围内作业（各类吊车、机动叉车、堆高机、尾板车等）。
-----	--

### 叉车租赁服务（此项内容仅限于设备辅助组装及展台搭建）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服务内容与说明
5	叉车租赁	3吨	1500/4小时	1.最低收费标准：一个台班为4小时，不足4小时按一个台班计收；超过4小时的部分，超过部分不足4小时，按另一个台班计收； 2.以上报价含人工。
6		5-7吨	2000/4小时	
7		10吨	2200/4小时	
8		12吨	2500/4小时	
9		15吨	3000/4小时	

### 吊车租赁服务—仅限展商提前预定组装机器使用 务必提前一天预定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服务内容与说明
10	吊车租赁	8吨吊车	3000/4小时	1.最低收费标准：一个台班为4小时，不足4小时按一个台班计收；超过4小时的部分，超过部分不足4小时，按另一个台班计收； 2.以上报价含人工； 3.50吨以上吊车市场拥有率较低，如使用须根据不同吨位和参照市场价格，另行报价。
11		25吨吊车	3800/4小时	
12		50吨吊车	4500/4小时	

### 铝料及搭建材料装、卸操作服务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服务内容与说明
13	货运车辆	9.6米及以下	1800元/车/次	此为一次装车 and 一次卸车的单次价格。
14		12.5米	3500元/车/次	
15		17.5米	4000元/车/次	

[<返回目录](#)

# 海关报关运输



## 展品运输指南

### 上海安普特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民治大道60号恒勤大厦12楼1206室, 邮编518131

联系人: Mr. Michael Ma / 马先生

Tel/电话: 86 (755) 8282 1364

Fax/传真: 86 (755) 8282 4514

Cell Phone/移动电话: (86)136 3251 6511

Email/邮箱: michael.ma@aptshowfreight.com

### 时间表

海运货物发运至香港码头转深圳		
文件截止日期	.....	2024年8月13日
货到截止日期	LCL 拼箱货物	2024年8月14日
	FCL 整柜货物	2024年8月17日
空运货物发运至香港机场转深圳		
文件截止日期	.....	2024年8月7日
货到截止日期	.....	2024年8月17日

### 所需文件

- 海运提单正本一份 / 电放海运提单副本一份 / 空运单副本一份
- 展品清单一份 (海关审核的法定文件, 参见附件)
- 保险单一份 (如有)
- 一份机器中文说明书 (如为机器则必须提供)

### 发运指示

所有展品必须以“运费预付”发运并必须按下列要求显示收货人。若展品以“运费到付”发运, 我司将收取运费百分之五的垫付附加费。若因收货人资料错误而产生额外费用, 我司将另外收取。

海运	空运
Consignee: APT Showfreight Ltd 31/F, Morrison Plaza, 9 Morrison Hill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852)28770150 FAX:(852)28770505 Notify: same with consignee CIOE 2024 Exhibitor Name: XXX      Booth No.: XXX	Consignee: APT Showfreight Ltd 31/F, Morrison Plaza, 9 Morrison Hill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852)28770150 FAX:(852)28770505 Notify: same with consignee CIOE 2024 Exhibitor Name: XXX      Booth No.: XXX

### 临时进口

中国海关允许展品以“临时进口货品”名义进入中国, 所有暂时进口的展品必须在展会结束后办理复出口。  
 中国海关接受ATA国际公约。临时进口保证金不适用于中国举行之展览会。

### 晚到附加费

如展品于指定日期之后到达, 我司将收取**基本运输费之百分之三十(30%)**的晚到附加费。

对于晚到货, 我司会尽全力在展览会开幕之前将展品运至展台, 但是不能给予任何承诺。即使不能如期送货至展台, 我司亦需收取晚到附加费。安普特物流有限公司保留拒绝操作在展览开幕前7天内到达香港港口/机场的晚到展品的权利。所有因晚到产生的附加费用由展商承担。

### 包装唛头

为了方便识别, 所有货物外包装上必须印上如下唛头

CIOE 2024  
C/O APT Showfreight Ltd  
Name of Exhibitor : \_\_\_\_\_  
Stand Number : \_\_\_\_\_  
Case Number : \_\_\_\_\_  
Gross Weight/Net Weight : \_\_\_\_\_  
Dimensions : \_\_\_\_\_

### 进馆

- 一般展会于进馆期间送到展场, 我们会协助展商拆箱并将展品就位和暂存空箱于展览场地(如场地许可)。在布展期间, 请参展商务必在现场指导操作。有些情况下, 港口或者会场的海关会在你方不在的情况下审查货品。
- 展览会闭幕期间, 参展商需现场督导我们进行展品的拆卸和重装, 尤其是对大型或者精密设备。当用已使用过的材料重新包装展品时, 很难确保设备不受损坏和潮气影响。参展商由此须自行承担责任。

### 出馆

在展览闭幕前, 我司会派发一份“回运指示”给各展商, 展商需根据原有的展品清单向我司阐明展品的处理方式, 如回运、消耗或散发等, 以便我们在展览结束后安排展品的回运。

在展览会闭幕的当天, 我们会将空包装箱送还各展台并协助展商包装。为了确保展会闭幕的顺利进行, 持有超重或者超限展品的展商可能要在隔天完成展品的重装。我们的现场操作人员会通知展商确切的安排。

如没收到展商的回运指示, 我们会将遗留于展场的展品交由海关处理, 所有费用如税项等将由展商自行承担。

### 参展商需特别注意以下海关规则:

- 除了已申报的内容, 其它货品如个人物品或在中国境内购买的纪念品, 不能够随展品一同回运。
- 违反以上规则的货品将会被充公或从处重罚。

### 回运

货物回运前的复出口的海关手续至少需要1个星期的时间。如有任何急需回运的展品, 请务必事先通知我司, 并于展览会开幕前将所有指示和文件交给我司。

### 展商可通过银行汇票或电汇至我公司账号:

收款行名称: HSBC Hong Kong  
收款行编号: 004  
SWIFT地址: HSBCHKHKKH 收款人帐  
收款人帐号: 813-221496-838 (USD / HKD)  
收款人名称: APT SHOWFREIGHT LTD  
(银行汇款手续费费用由展商自付)

\* 海关报关运输详细规则、操作方式及报价请联系服务商索取

[<返回目录](#)

## 海关报关运输



### A. 海外展品运输指南

#### (境外) 金怡国际展运有限公司

Tel : 852-2563 6645  
 Fax: 852-2597 5057  
 Email : jerry@jes.com.hk  
 Ctc : 简华钜

#### (境内) 广州金怡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Tel : 86-20-8355 9738  
 Fax: 86-20-8355 3765  
 Email : you@jes.com.hk  
 Ctc: 陈兴有

### B. 运输指示及货运途径 (按一般展示用品)

#### 1b. 展品从香港集货至深圳

展品文件及到货日期

1. 海关审查文件 (展品装箱清单表格 B)	2024年8月7日
2. 从香港货站提货至深圳 (空运 / 海运)	2024年8月17日

货运委托书及展品装箱清单必须在货到前3个工作日电邮或传真到我司办事处. 所有展品必须按上述运货时间表抵达. 晚于截止日期会加收30%的晚到附加费, 且不保证送货至展台时间。

#### 2b. 香港收货人

Consignee air / sea  
 JES Logistics Limited  
 26th Floor, Winsan Tower /  
 98 Thomson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 : (852) 2563 6645  
 Fax: (852) 2597 5057

Notify Party  
 JES Logistics Limited  
 c/o CIOE 2024 Shenzhen

提单上货物申报

请电邮或传真有关发货通知至香港金怡国际展运有限公司

#### 3b. 备注

展品收货人名称请按此标准填写, 不得写具体人姓名. 同时谨记不要将展览会或展馆名称, 参展商及主办单位作为收货人, 以免提货困难及延误到场布展. 所有境外展品的往返空运或海运提单运费, 必需“运费预付”, 若由我司代垫付运费后, 将收取10%作为附加费用。

#### 4b. 目的港: 香港

请不要把展品直接发运到深圳机场或码头, 因清关时间与商检查验会比较长及手续繁复. 如展品不能按时运到香港, 请先与我司联络以作适当安排。

#### 5b. 文件

展品装箱清单文件的重量必须与空运单或海运提单相同. 请把下列清关文件必须在货到前3个工作日电邮或传真到我司办事处。

- 海运提单 (1份)
- 空运提单 (1份)
- 委托书 (1份)
- 展品清单 (1份)
- 保险单 (1份已投保)

#### 6b. 货运预告

海运 - 请确保货物抵达目的港口之前3个工作日, 快递2份海运正本提单及2份展品清单给收货人。

空运 - 办理货物托运时, 请附加2份展品清单与空运单正本一起发运. 并在货物抵达机场前48小时内电邮或传真空运提单及展品清单给收货人。

### 7b. 货物熏蒸

所有木质包装货物(如木箱、木托盘、木架)必须要熏蒸. 箱外要有以下标记

-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英文缩写IPPC印记 IPPC logo (♣)
-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规定的2个字母国家编号 ISO country code (XX)
- 输出国家或地区官方植物检疫机构 License no. assigned to
- 批准的木质包装生产企业编号 the company that fumigated
- 确应的检疫除害处理方法, 如溴甲烷熏蒸为MB, Fumigation method
- 而热处理为HT HT or MB treatment used

### 8b. 海关查验

深圳海关严格要求展商必须填写准确货物装箱内容, 并提供所有机械展品之型号及其组装配件的照片, 照片上要清楚显示型号, 机身编号及在机器上之位置, 请将照片提供给我司及张贴于包装箱外方便海关现场查验. 若展商未能提供机械展品及其组装配件的照片, 我司将按深圳海关对展品查验的规定在香港金怡仓库进行开箱及预先检查机械之型号和拍照, 代展商在金怡仓库开箱查验之操作费用按其服务要求个别报价。

### 9b. 宣传品审查

产品目录及小礼品, 例如: 原子笔, 钥匙圈, 宣传资料等等.. 此类物品若在展览会期间散发必须由中国海关审核其数量及价值或征税后才可派发. 请展商提交 2 份各项散发样品供海关审查. 海关审查费 US\$20.00 / 项 / 展商. 严禁光盘, 记忆棒与杂志进口作展览用途, 须申领特别许可证。

### 10b. ATA单证册

展品临时进口中国可用ATA单证册. 但展品不能在中国出售或留购, 必须在展览会闭幕后原数复出. ATA进出口单证报关费US\$220.00每运次。

### 11b. 展品包装

由于在运输途中所有展品将经过多次装卸, 开箱查验和展览会后重新包装, 馆外或货场暂存. 因此包装箱必须要结实以便保护展品不会破损以及雨淋. 展品可使用结实木箱或铝箱包装并适合反复装卸, 纸箱箱不适宜长途运输. 所有包装箱内须有防水, 防潮或真空包装并在箱外注明易碎展品包及注明向上防压标记。

### 12b. 超重或超大件展品

有重型展品及单一体积超过1000公斤或5立方米及其需用汽车吊和铲车在展场组装的展品之展商须及早到达展场, 以便指导重型展品的拆箱和就位. 如需用汽车吊和铲车来对这些超重或超大件展品的拆箱就位和安放, 展商必须提前与我们联系及提供详细的超重或超大件展品示意图以便我司展场操作. 展商如有需要, 可向我司索取有关服务的报价。

### 13b. 现场开箱或装箱

在进出馆期间, 我司会协助参展商开箱就位及会后装箱等服务. 请参展商安排有关人员现场督导回运装箱, 对于包装箱已经破损, 残旧或无包装材料的回运展品, 如货物发生破损, 短缺, 丢失等情况, 参展商并应对该操作负有全责. 无包装的回运展品如非由整体集装箱载运, 我司不予安排配载。

### 14b. 保险

我司的货运收费是以展品的体积或重量收取, 而不是按展品的价值来计算. 因此, 所收取的费用不含保险费在内. 为维护参展商权益, 展商应自行购买展品的全程保险 (建议通过由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为代理的保险公司办理保险), 包括展期内保险及责任事故的保险. 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正本或其副本, 以备可能在展览会现场发现短少, 残损时申报检验之用。

### 15b. 回运展品

在展览会闭幕前, 我司会派发展品回运委托书给各参展商填写展品回运方式. 复出口的海关及检验检疫手续至少需要 5 - 7 工作天的时间. 如有任何急需回运或转展的展品, 请参展商务必事先向我司提供相应运输时间和特别的安排. 若不按照此程序, 我们只能于展览会结束后办理。

### 16b. 付款条款

使用金怡公司或其指定代理的展商, 将会收到金怡公司或其指定代理的付款通知发票; 没有通过金怡公司或其指定代理的展商, 必须在展览结束前, 付清全额费用。

\* 海关报关运输详细规则、操作方式及报价请联系服务商索取

[<返回目录](#)

## 主场承建商

### 一、联系方式

<p><b>9、10、11、12号馆</b></p>	<p>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p>	<p>审图负责人： 9、11号馆-袁先生 0755-81488483-671/18128860291 10、12号馆-李先生 0755-81488483-671/17325253917 梁先生 0755-81488483-671/19925215077 水电气租赁：周小姐 0755-66821098-838/19925215028 展具租赁：蒋小姐 0755-66821098-819/18128860292</p>	<p>在线报图、主场服务手册及申请租赁： <a href="http://zhan.zzxs.com.cn/special/CIOE2024">http://zhan.zzxs.com.cn/special/CIOE2024</a> 平台服务手册：<a href="https://www.kancloud.cn/geestu/v002/1071989">https://www.kancloud.cn/geestu/v002/1071989</a> 平台技术咨服QQ: 3224763878</p>
<p><b>1、3、5、7号馆</b></p>	<p>深圳玖鼎会展有限公司</p>	<p>审图负责人：倪小姐/杨先生 0755-88601590/13652442066 水、电、气、展具租赁联系人：丁小姐/朱小姐 电话号码：13128914127/15889425520 邮箱：1849333999@qq.com (标展展具/水电气预租)</p>	<p>在线报图主场服务及申请租赁平台： <a href="http://120.24.31.146/esm-jd">http://120.24.31.146/esm-jd</a> 技术支持（微信WeChat）：13652442066 报图邮箱：gongcheng@szjdhz.com</p>
<p><b>2、4、6、8号馆</b></p>	<p>深圳市中诗展览有限公司</p>	<p>审图负责人：刘先生 0755-83209533-8059 水、电、气、展具租赁联系人：王小姐/廖小姐 电话：0755-83748293/83748459-8078/8015 邮箱：kf@zhongshifair.com 客服热线：400-636-2278</p>	<p>在线报图主场服务及申请租赁平台： <a href="http://8.134.59.253/zcy">http://8.134.59.253/zcy</a> 技术支持：13302945088/13302945089</p>

### 二、标准展位说明及注意事项

(一) 九平方米标准展位设计及配置(如右图)：

(二) 每个标准展位基本配置：

- 1.阻燃楣板(参展商中英文名称及展位号)
- 2.围板(展位由铝质支架及三面白色围板组成;角位展位有两面围板及公司名称楣板)
- 3.阻燃地毯(由组委会统一颜色)
- 4.一张咨询桌
- 5.两把椅子
- 6.一个电源(220V/500W)
- 7.两盏射灯
- 8.一个垃圾篓

(三) 标准展位管理规定

展会统一搭建的标准展位配置,各参展单位和布展单位一律不得自行拆装或改动,否则组织机构有权强制恢复原状,所产生的费用及后果全部由参展商承担,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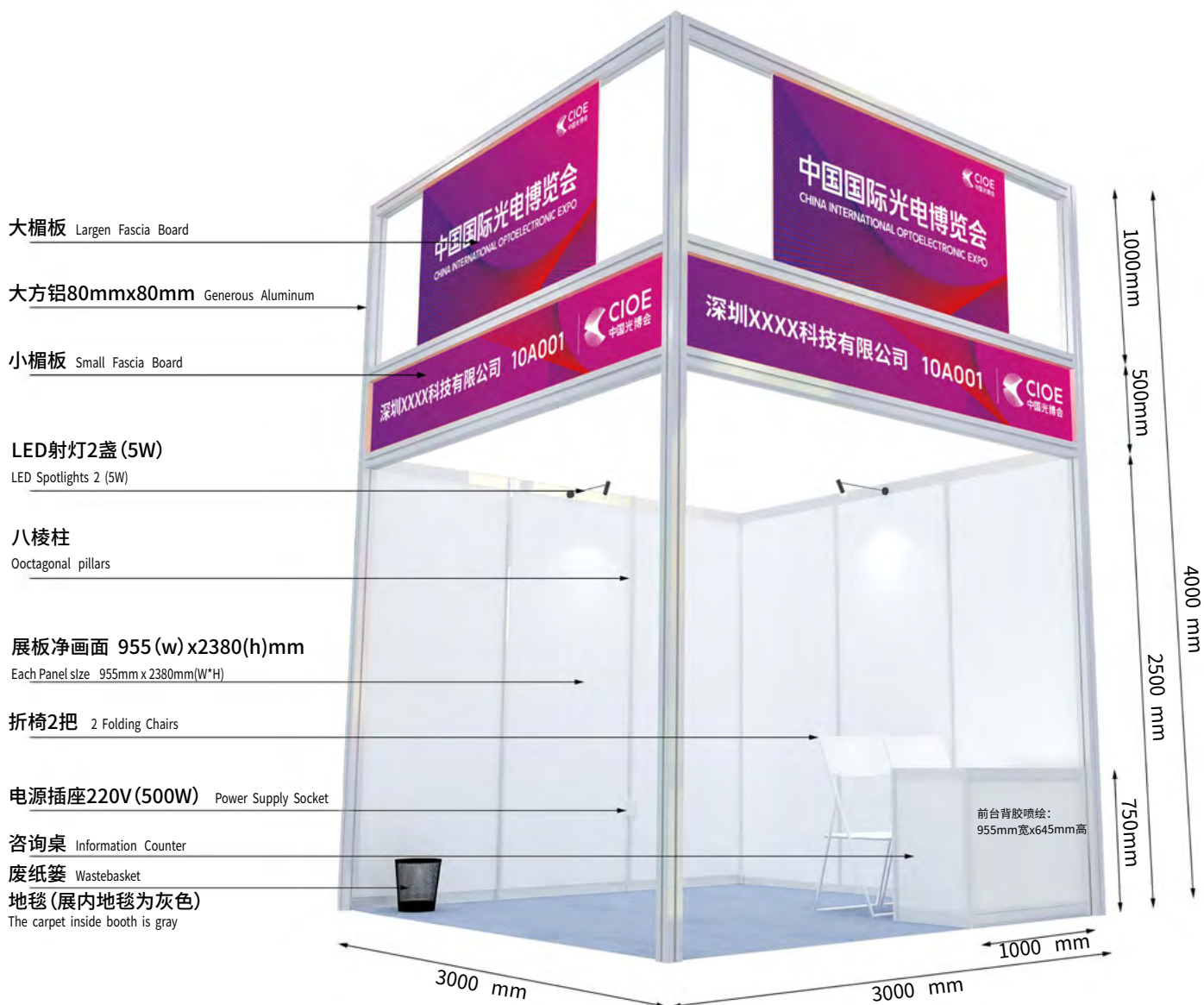
(四) 标准展位注意事项

标准展位的展商在布置自己的展台前,必须进一步履行大会指定承建商提出的以下条款:

- 1、所有展台的搭建均使用高质量的铝制品,因此参展商不可对其使用诸如钻孔、钉钉子、拧螺丝钉、铁钉或金属尖钉、大头针等方法进行展位布置;
- 2、不能采用在展板上贴贴纸、使用胶水及带破坏性的胶带、粘附性的纸及油漆等方式装饰展位;



## 标准展台效果图:



[<返回目录](#)

- 3、参展商不得擅自标准展位的结构上增加其它附加的配置；
- 4、标准展台配置是统一的，凡标有公司名称的门楣板由大会指定承建商统一制作。参展商自行设计制作的楣板必须符合主办单位的要求方能放置；
- 5、若参展商订购两个或两个以上连续排列之摊位，除参展商特别要求外，大会将拆除摊位之间围板；
- 6、参展商必须保持展台按大会要求施工作业及所有租用物品（标配及增租展品、展馆电箱、工业接口等）完整无缺，如有损毁或遗失，按价赔偿；
- 7、根据《深圳地区电气装置规程》及《场馆管理规定》：为确保标准展位的用电安全，标准展位所有用电必须由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统一安装及监管，严禁私自或聘请非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电工乱拉或增加照明灯具，如有违反大会将不予供电；
- 8、标配或申请的电源插座不得插接展位照明灯具，须严格在所允许的最大容量500W内使用，禁止使用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如因违反造成片区断电或短路等事故，由此产生的损失和影响，由该参展商负完全责任；
- 9、若因展位工作，导致展馆设施损坏，由此产生的损失和影响，由该参展商或相关人员负责，照价赔偿；
- 10、如位于联排标准展位内自行设计搭建展位的参展商，请务必在设计改建方案前与展览会相应的主场承建商核对展台的尺寸，如因未事先沟通而导致现场搭建出现问题，参展单位自行负责。展商需将设计方案递交给主场承建商审核，关于审图需提交的材料详见本手册相关页面。

### 三、特装展位办理施工手续流程说明

#### （一）特装展位搭建进撤馆流程

特别提醒：展商可以自行指定搭建商，但展位设计图纸必须经过主场承建商审批。所有展位必须经审核合格后且按规定办理完进场手续，方可进场施工，未经批准擅自进场施工的搭建商，组委会及展馆有权令其拆除，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承担。

**单层特装展位搭建限高为4.5米；展会不允许双层搭建，不允许吊顶。**

布撤展期间所有进馆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展会期间（含布撤展及展期）须安排电工值守，每日闭馆前自行安排电工关闭展台所有设备和照明用电电源，如未正常合闸造成事故，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承担。

### 特装展位搭建进/撤馆流程

9、10、11、12号馆搭建商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zhan.zzses.com.cn/special/CIOE2024>

1、3、5、7号馆搭建商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120.24.31.146/esm-j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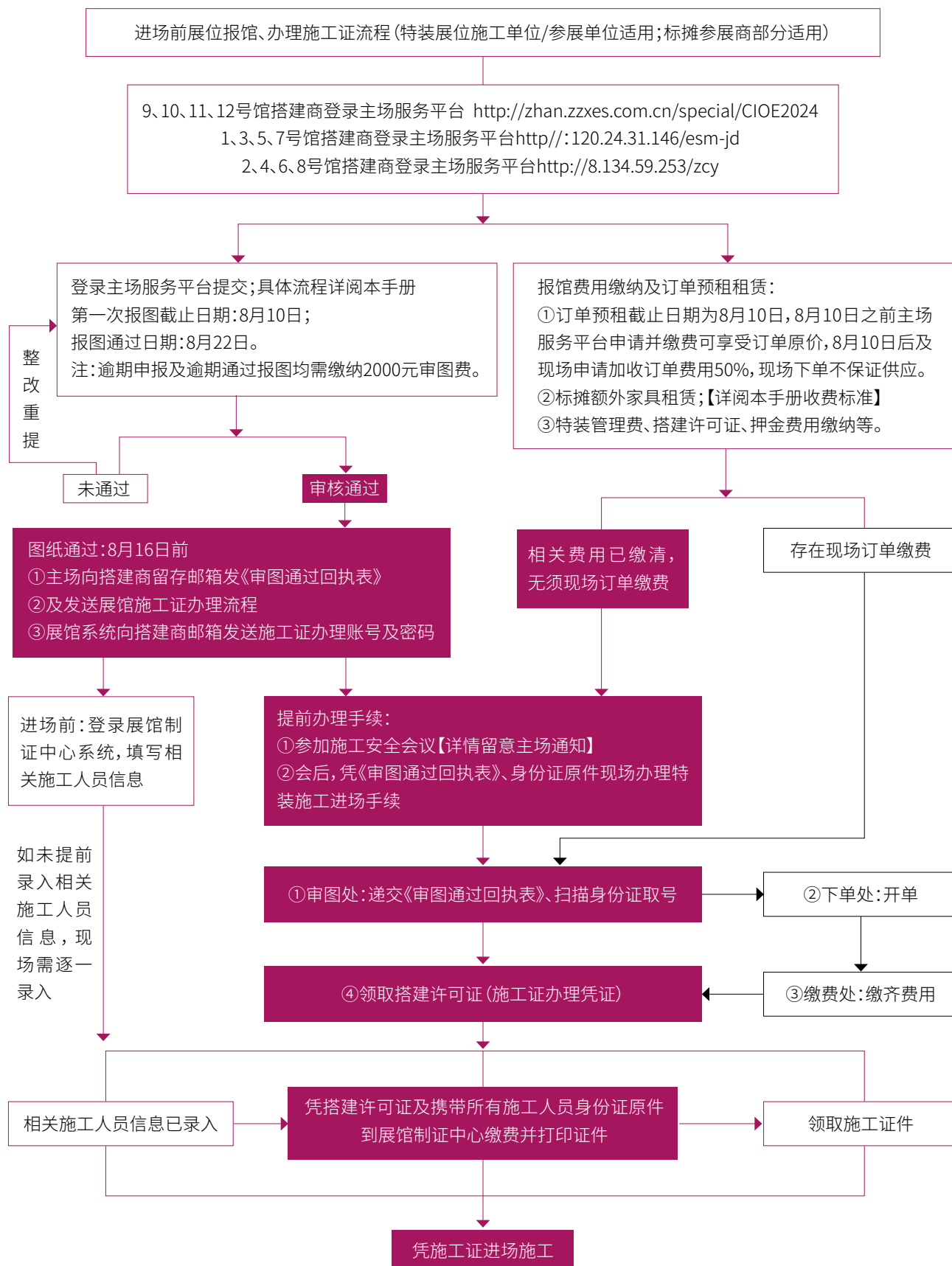
2、4、6、8号馆搭建商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8.134.59.253/zcy>

序号	时间	事项	
1	展会前期 截止至 2024年8月10日	特装报图	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提交特装图纸及其他报馆材料，并在要求时间内通过审核 所需资料详见【特装图纸报审资料】 (截止报图通过时间：2024年8月10日)
		预租服务	① 按需提前申请水、电、气、网络、工业插头、家具 ② 提前缴付展台押金（智奥支持现场信用卡预授权支付）、特装管理费、搭建许可证及其他相关费用 ③ 登录主场服务操作
		施工证申请	① 8月25日左右主场根据审图资料提交搭建商公司信息至展馆制证系统 ② 搭建商负责人根据邮箱收到的账号登录展馆制证系统提交工人电子信息 (登录展馆制证系统 <a href="https://ep.shenzhen-world.com">https://ep.shenzhen-world.com</a> ) ③ 搭建负责人携带所有工人身份证原件到制证中心现场审核、缴费、打印证件 制证中心服务电话：南登制证中心：0755-85903120;北登制证中心：0755-85903135。施工人员需佩带施工证进馆。

2	<p>布展期间 2024年9月9日至 2024年9月10日</p>	<p>前往南登主场承建商服务处现场办理进场手续 携带相应盖章原件纸质版资料 ①《审图通过回执表》--审图通过，发送报图邮箱和主场服务平台申请记录自行下载 ②办理报到的搭建商负责人身份证原件</p> <p>在审图处，现场递交纸质版资料，扫描搭建商负责人身份证（原件）</p> <p>在开单处， ①费用已缴清：现场领取搭建许可证 ②费用未缴清：现场缴付展台押金、管理费、搭建许可证件费 ③开单处：提供现场租赁水、电、气、工业插头（可能不保证供应）</p> <p>在主场缴费处，缴纳相关费用</p> <p>在展馆制证中心，凭搭建许可证及所有施工工人身份证原件办理施工证</p>
3	<p>开展期间 2024年9月11日至 2024年9月13日</p>	<p>关于电工留守： 开展期间需留守电工，每日闭馆时关闭展台的所有设备用电、照明用电（如无24小时用电申请）</p>
4	<p>撤展阶段 2024年9月13日 16:00后</p>	<p>现场清洁确认：撤展展台清洁完毕到南登主场承建商服务处签单，会后经展馆进一步确认后进入展台押金退款流程。（注：拍照留底）</p>
5	<p>展后工作 2024年9月14日至 2024年11月21日</p>	<p>关于发票：展会结束后七日内登陆主场服务平台申请 ①展前支付订单：登陆主场服务平台在【发票申请】端口选择订单金额，并填写相关开票资料； ②现场支付订单：登陆主场服务平台在【发票申请】端口，跟据现场缴费小票上的汇款识别码锁定订单之后填写相关开票资料； ③发票：以电子票形式提供，可自行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数电专票）]，下载地址会以邮件形式发送到留存邮箱上； 温馨提示： ①申请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否则无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②请确认您所有需开具发票的费用。请明确费用项目分别为参展商、搭建商缴纳及申请发票的，一旦开票将不接受更改； ③同场展会同一抬头的发票类型（普票或专票）需保持一致，开票内容：*会展服务*展览服务费； ④发票开具时间：展会结束后的工作日提交，每天开票时间段为：10:00-17:00。</p> <p>关于退押金： ①退还凭据：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或租赁物品归还确认单，再办理展台押金退款。 ②押金扣罚：展位在施工期间（含筹撤展期间）及展期期间，如有违反大会相关规定及消防安全规定，发生大小事故或清理不干净的展位（含展位周边通道），大会将按规定扣罚施工单位展台押金并出具扣款说明；物品租赁得损坏和遗失照价从押金里扣除。 ③押金退还说明： a.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再办理押金退款手续。 b.转账押金将在展会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只允许公对公转账。（1-8号馆适用） c.线下汇款/线上支付（微信/支付宝）/现场刷储蓄卡/转账/现场付现金：将统一通过网上银行15-60个工作日内退款至贵司账户。现场预授权形式：现场以预授权形式，先冻结银行卡里本次的刷卡金额。所冻结的金额将于30天内自动解冻，如到期没有解冻的请咨询发卡银行。（9-12号馆适用） 温馨提示：押金退还、退款等均以公对公形式</p>

[<返回目录](#)

### 主场服务流程简图



## 四、特装展位图纸报审注意事项

### (一) 注意事项(重要必读)

1、所有特装展位必须按要求将设计方案图纸及相关资料报主场服务商进行审核,且通过图纸审核后方可办理进场施工手续,否则禁止进场施工。

#### 2、特装图纸报审时间









搭建商请务必于2024年8月10日前登录:主场网上报图服务平台进行第一次报图(请严格按照要求上传有效的报图资料),2024年8月10日后还未提交第一次报图资料的展位,将收取延时报图费用2000元/每展位。

3、提交过报图资料但未能通过审核的展位或第一次报图后图纸有修改的展位,请在2024年8月22日((含22日)提交修改或补充资料,并通过图纸审核。若2024年8月22日后未能通过审核的展位,将收取延时审图费用2000元/每展位,并有可能顺延进场施工时间。

## 五、水/电/气/通讯网络/展具租赁供应

### (一) 水利接驳服务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RMB)	备注
1	给排水	给水16毫米; 排水50毫米	2280	
2	给排水	给水19毫米; 排水50毫米	3480	
3	给排水	给水25毫米; 排水50毫米	3850	

展馆方提供		参展商自备	
给排水管接驳至展位 (预留)	接口图例	自备接头图例	自备配套配件、材料
16mm给水 DN16球阀 (1/2")			外丝接头1/2"转宝塔头接水管
19mm给水 DN20球阀 (3/4")			外丝接头3/4"转宝塔头接水管
25mm给水 DN25球阀 (1")			外丝接头1"转宝塔头接水管
排水 DN50-75排水口			50mm转相应规格宝塔接头接水管 或直接对接就近排水口 (如有)

[<返回目录](#)

**注:**

- 除生活用水外,展馆内一律禁止其它油脂类污水、废水直排,机器油脂类用水需自带循环水装置;
- 预租给排水设施,必须同时附上安装位置的平面示意图,注明接口位置;  
(给排水位置图请标于表格6并回传至主场承建商)
- 水利接驳服务需在预租期间2024年8月10日前提交申请,逾期申请将加收50%订单延迟费。8月22日后不再接收租赁申请;
- 在固定给排水接驳已完成后,如需变更须及时到现场服务台申请并缴费,严禁私自操作;
- 预订或已安装的水利接驳不接受退、换,如需移位置,须收取移位费(按该移位设施现场价格的50%收取费用);
- 给排水价格为一个展期;室外水利接驳费用按室内价格的1.5倍收费。如遇特殊原因需现场申报,参展商需向主场承建商提交申请,由技术人员评估施工条件,满足施工条件后方可办理;
- 出于安全考虑,在展会结束前一个小时将停止供水。特殊情况提前撤展者,应事先到现场服务台申请拆除给排水管道。若私自拆除导致管道部件缺损的,应照价赔偿;严禁向展馆地沟内倾倒各种液体和垃圾;
- 特装展台施工或大型展品摆放时需对展馆设施(供水)出线口的地井盖做预留活口处理,以防展馆设施问题时展馆技术人员进行作业;如背景墙或地台无法避开出线口所在地井盖的需到服务台申请设施移位服务;

**(二) 电力接驳服务**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元)	非特装展台租赁押金(元)	超时费用	备注
1	动力电源(室内)	220V/16A	1000	/	105元/4小时	参展商/搭建商需自备工业接口及二级电箱,工业接口可租赁;63A以上电箱不接受现场申请; 二级电箱要求: 二级电箱需要做防火隔离处理 1.二级电箱单独设置(离墙10cm以上,高度30cm以上) 2.二级电箱挂靠墙体采用阻燃板(合格标志显示出现)
		380V/16A	1600	/	180元/4小时	
		380V/32A	2750	/	260元/4小时	
		380V/63A	4850	/	470元/4小时	
		380V/125A	9750	/	1010元/4小时	
		380V/150A	11700	/	1200元/4小时	
		380V/200A	15600	/	1950元/4小时	
		380V/250A	19500	/	2340元/4小时	
		380V/300A	23400	/	2500元/4小时	
		380V/350A	28600	/	3000元/4小时	
380V/400A	39000	/	3900元/4小时			
2	照明电源(室内)	220V/16A	1000	/	105元/4小时	
		380V/16A	1600	/	180元/4小时	
3	布展临时用电	220V/16A	400	/	/	适合2天以内(含2天)布展期,每加一天加收200元
		380V/32A	1500	/	/	适合2天以内(含2天)布展期,每加一天加收500元
4	电箱工业接口	220V/16A	200	500	/	1.凭订单到服务台领取; 2.特装展台工业接口押金已含在特装展位展台押金里; 3.展馆一级电箱需要使用工业接口接驳二级电箱; 4.如有损坏,照价赔偿,工业接口未归还或完全损坏无法修复,将扣除全额押金作为赔偿。 5.如需租赁200A及以上工业接口租赁,请于8月10日前提交申请,8月10日以后将不接受租赁申请。
		380V/16A	300	500	/	
		380V/32A	300	500	/	
		380V/63A	300	500	/	
		380V/125A	300	800	/	
		380V/200A	1000	2000	/	
		380V/250A	1000	2000	/	
		380V/400A	1000	2000	/	
		电缆线段子被剪掉	50	/	/	
		电缆线损坏	150	/	/	
						工业接口损坏赔偿标准;

**注:**

- 通过预租预定电力设施的,必须同时附上安装位置的平面示意图,注明接口位置(给排水位置图请标于表格6并回传至主场承建商)
- 电力接驳服务需在预租期间2024年8月10日前提交申请,逾期申请将加收50%订单延迟费。8月22日后不再接收租赁申请;
-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电箱采用漏电保护装置,放弃漏电保护装置必须提交《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详见附件表格7;
- 预订或已安装的电力接驳不接受退、换,如需移位置,须收取移位费(按该移位设施现场价格的50%收取费用);工业接口退换加收租赁价格的50%手续费;电力价格为一个展期;如需提前用电请向主场承建商申请(费用如表)。室外电力接驳按室内价格的1.5倍收费。如遇特殊原因需现场申报,参展商需向主场承建商提交申请,由技术人员评估施工条件,满足施工条件后方可办理。
- 布展期间需要提前开通展期用电的展位,须到服务台申报并办理提前用电手续;
- 电力接驳相关规定请参照《管理规定》执行;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应低于或等于接入展馆固定电源箱开关保护整定值的80%,确保展馆供电系统的安全运行;
- 特装展台施工或大型展品摆放时需对展馆设施(电箱)出线口的地井盖做预留活口处理,以防展馆设施问题时展馆技术人员进行作业;如背景墙或地台无法避开出线口所在地井盖的需到服务台申请设施移位服务;
- 电压不同的线路必须分开铺设,动力用电与照明用电必须分开使用。

SW展馆设备

展馆一级电箱样图



展馆一级电箱实景图一



展馆一级电箱实景图二



工业接口实景图三



展馆方提供		参展商自备	
由接驳井至展位（预留）	接口图例	自备插头图例	自备配套配件、材料
220V3孔16A工业插口			220V3芯16A工业插头 需配备相应规格二级电箱及电缆
380V5孔16A工业插口			380V5芯16A工业插头 需配备相应规格二级电箱及电缆
380V5孔32A工业插口			380V5芯32A工业插头 需配备相应规格二级电箱及电缆
380V5孔63A工业插口			380V5芯63A工业插头 需配备相应规格二级电箱及电缆
380V5孔125A工业插口			380V5芯125A工业插头 需配备相应规格二级电箱及电缆
380V5芯200A-400A工业插口			380V5芯200A-400A工业插头 需配备相应规格二级电箱及电缆











[<返回目录](#)

### (三) 压缩空气接驳服务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RMB)	超时费用
1	压缩空气	1/2HP~2HP(流量值0.17m³/min)C式快插母头 8mm气管	1800	360元/个/小时
2	压缩空气	HP~5HP(流量值0.48m³/min)C式快插母头 10mm	3600	
3	压缩空气	6HP~7HP(流量值0.71m³/min)C式快插母头12mm	3850	
4	压缩空气	10HP(流量值0.85m³/min)C式快插母头16mm	4200	
5	压缩空气	15HP(流量值1m³/min)DN20球阀19mm	4800	

**注:**

- 1.通过预租预定压缩空气设施的，必须同时附上安装位置的平面示意图，注明接口位置；(给排水位置图请标于表格6并回传至主场承建商)
- 2.压缩空气接驳服务需在预租期间2024年8月10日前提交申请，逾期申请将加收50%订单延迟费。8月22日后不再接收租赁申请；
- 3.预订或已安装的压缩空气接驳不接受退、换，如需移位置，须收取移位费（按该移位设施现场价格的50%收取费用）；
- 4.压缩空气价格为一个展期；如需提前用气请向主场承建商申请（费用如表）。室外压缩空气接驳按室内价格的1.5倍收费。如遇特殊原因需现场申报，参展商需向主场承建商提交申请，由技术人员评估施工条件，满足施工条件后方可办理；
- 5.展馆严禁自带空压机，如有特殊情况请向主场承建商咨询；
- 6.特装展台施工或大型展品摆放时需对展馆设施（供气）出线口的地井盖做预留活口处理，以防展馆设施问题时展馆技术人员进行作业；如背景墙或地台无法避开出线口所在地井盖的需到服务台申请设施移位服务；

展馆方提供		参展商自备	
供气管接驳至展位（预留）	接口图例	自备插头图例	自备配套配件、材料
1/2HP~2HP(0.17m³/min) C式快插母头 8mm气管			C式快插公头 8mm宝塔头连接气管
3HP~5HP(0.48m³/min) C式快插母头 10mm			C式快插公头 10mm宝塔头连接气管
6HP~7HP(0.71m³/min) C式快插母头12mm			C式快插公头 12mm宝塔头连接气管
10HP(0.85m³/min) C式快插母头16mm			C式快插公头 16mm宝塔头连接气管
15HP(1m³/min) DN20球阀19mm			DN20外丝宝塔头 可根据自己需要转换19mm以下宝塔头 接气管



[< 返回目录](#)**(四) 通讯网络服务**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RMB)
1	网络服务	无线VIP WIFI (仅限一台5G终端) -5M	480
2		无线VIP WIFI (仅限一台5G终端) -10M	900
3		无线VIP WIFI (仅限一台5G终端) -20M	1800
4		5G宽带	2200
5		光纤宽带-500下行/50M上行	6000
6		光纤宽带-1000下行/100M上行	7200
7		光纤专线 (5个可用IP) -20M	16800
8		光纤专线 (5个可用IP) -50M	26400
9		光纤专线 (5个可用IP) -100M	48000
10		光纤专线 (5个可用IP) -200M	96000

**注:**

- 通过预订预定通讯网络设施的, 必须同时附上安装位置的平面示意图, 注明接口位置 (给排水位置图请标于表格6并回传至主场承建商)
- 通讯网络接驳服务需在预租期间2024年8月10日前提交申请, 逾期申请将加收50%订单延迟费。8月16日后不接收光纤宽带、光线专线申请; 8月22日后不再接收通讯网络租赁申请;
- 预订或已安装通讯网络接驳不接受退、换, 如需移位置, 须收取移位费 (按该移位设施现场价格的50%收取费用); 通讯网络价格为一个展期; 室外通讯网络接驳按室内价格的1.5倍收费。如遇特殊原因需现场申报, 参展商需向主场承建商提交申请, 由技术人员评估施工条件, 满足施工条件后方可办理;
- 特装展台施工或大型展品摆放时需对展馆设施 (网络) 出线口的地井盖做预留活口处理, 以防展馆设施问题时展馆技术人员进行作业; 如背景墙或地台无法避开出线口所在地井盖的需到服务台申请设施移位服务;

**预租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

[<返回目录](#)

### 标准展位额外展具租赁服务

序号	名称	规格(高×宽×长)/mm	单位	预租价格(RMB)
1	黑皮椅	坐高0.45m	张	80
2	葫芦椅(白)	坐高0.45m	张	90
3	白折椅	坐高0.45m	只	25
4	吧椅	坐高0.6m	张	80
5	伊姆斯椅(白)	坐高0.45m	张	100
6	单人沙发(白)	0.8mL*0.7m*0.65mH	张	250
7	简易桌	1mL*0.5m*0.75mH	张	80
8	咨询桌A	1mL*0.5m*0.75mH	张	100
9	咨询桌B	1mL*0.5m*1mH	张	120
10	玻璃圆桌	dm0.6*0.75mH	张	100
11	木质圆桌	dm0.6*0.74mH	张	180
12	高吧桌	dm0.6*1.1mH	张	150
13	折叠桌	1.2mL*0.6m*0.75mH	张	120
14	矮柜(锁柜)	1mL*0.5m*1mH	个	150
15	方形展示台	0.5mL*0.5m*0.75mH	个	100
16	低陈列柜(不含灯)	1mL*0.5m*1mH	个	280
17	高陈列柜(不含灯)	1mL*0.5m*2mH	个	450
18	单人弧形展台	1mL*0.75mH	个	500
19	阶梯展台	1mL*0.5m*0.5mH/1mH	个	250
20	平层板	1mL*0.3mW	块	50
21	斜层板	1mL*0.3mW	块	50
22	茶几	0.6mL*0.6m*0.4mH	张	120
23	桌布	1.5m*1.5m	块	50
24	资料架	0.3mL*0.32m*1.43mH	个	120
25	一米栏	1m	个	50
26	金卤灯	100WLED	盏	200
27	长臂射灯	28W白光	盏	80
28	等离子电视	42寸	台	1200
29	冰箱(93升)	/	台	900
30	饮水机(含两桶饮用水)	/	桶	130
31	洞洞板(不含挂钩)	/	张	120
32	折门	0.95m*2mH	个	160

**注:**

- 1.以上物品报价均为出租价格,除特别注明租赁时间均为一个展期。
- 2.此项服务仅对标准展台参展商提供租赁服务;  
如预订未缴费或现场(布展期间)租赁展具,可能不保证供应;请提前预订并缴费;
- 3.标配、预订或已送到展位的展具,无法退换;超过预租时间及现场申请以上项目,须支付50%附加费;
- 4.预租咨询:详见大会主场联系表;

## 展具租赁样式图

### 椅子系列



**CH01**  
皮椅 (黑)  
Leather Chair  
430Lx440Wx810mmH



**CH02**  
葫芦椅 (黑/白)  
Gourd Chair  
370Lx450Wx800mmH



**CH03**  
折椅 (白)  
Folding chair  
400Lx400Wx780mmH



**CH04**  
升降吧椅 (白)  
Lift Stool  
390Lx340Wx830mmH-  
1030mmH



**CH05**  
伊姆斯椅 (黑/红)  
Chair  
460Lx460Wx800mmH



**CH06**  
单人沙发 (白)  
Single Sofa  
780X780X800mmH



**CH07**  
休闲沙发椅 (黑)  
Casual sofa  
500X530X760mmH



**CH09**  
双人沙发  
Love Seat  
1350X800X800mmH

### 桌子系列



**DE01**  
简易桌  
Makeshift Table  
1000Lx500Wx750H



**DE02**  
咨询桌A/B  
Information Table A/B  
1000Lx500x750H/1000  
mmH



**DE03**  
玻璃圆桌  
Round Glass Table  
Φ600mm



**DE04**  
木制圆桌  
Round Wooden Table  
DM600x740mmH



**DE05**  
高吧桌  
High Bar Table  
DM600x1100mmH



**DE06**  
折叠桌  
Collapsible Table  
1200Lx500x750mmH



**DE07**  
伊姆斯圆桌  
Round Table  
Φ800x750mmH



**DE09**  
茶几 (白) -配单人沙发  
Coffee Table  
500x500x500mmH



**DE09**  
玻璃茶几-配双人沙发  
Glass Coffee Table  
1200x600x450mmH

### 陈列柜系列



**DC01**  
矮柜  
Low Cabinet  
1000Lx500x750H



**DC02**  
方形展示台  
The Square Displaying  
Cabinet  
500Lx500x750H



**DC03**  
低陈列柜  
Low Cabinets  
1000Lx500x1000H



**DC04**  
高陈列柜  
High Displaying  
Cabinet  
1000Lx500x2000H



**DC05**  
单人弧形展台  
Single Person Arc-  
shaped Counter  
460Lx460Wx800mmH



**DC06**  
阶梯型展台  
Ladder Counter  
1000Lx500Wx750H/100  
0mmH

### 电器系列



**EA01**  
导轨灯 40W  
Railed Lamp



**EA02**  
金卤灯  
Metal Halide Lamp



**EA03**  
长臂射灯 (白光)  
Long Arm Spotlight



**EA04**  
等离子电视 (可移动)  
42寸  
Plasma TV-Potable



**EA05**  
冰箱 93升  
Refrigerator



**EA06**  
饮水机 (含饮用水2桶)  
Water Cooler

### 其他系列



**OT01**  
平/斜层板  
Flat/Sloped Shelf  
950Lx300W



**OT02**  
折门  
Folding Door  
950Lx2000mmH



**OT03**  
桌布  
Tablecloth  
1500Lx1500W



**OT04**  
资料架  
Catalogue Holder



**OT05**  
一米栏链柱 (2个起租)  
One Meter Chain Post



**OT06**  
地毯 (多种颜色可选)  
Carpet

[<返回目录](#)

## 六、相关报馆费用及申请流程

### (一) 施工证件、管理费、展台押金、加班费收费标准

施工证件、展台押金			
序号	类型	价格	备注
1	施工证件费	20元/个	展馆制证中心办理
2	特装搭建许可证	50元/个	特装展位必须凭许可证入场搭建，一展位一证
3	特装展位管理费	30元/m <sup>2</sup>	特装展位必须缴纳
4	展台押金	15000元	9-100平方（含100平方）
		20000元	101-300平方（含300平方）
		30000元	301-500平方（含500平方）
		40000元	501平方以上
<p>1. 展台押金按展台责任制，请搭建商和参展商共同维护展台的施工秩序和保管好所租赁物品。展台押金包括但不仅限于展台施工安全押金、展台清洁押金、工业接口押金（如工业接口自带即不包含）及展馆设施损坏扣罚押金等，押金须在进场前向主场承建商缴纳；</p> <p>2. 各搭建商必须自行清理布撤展期间所产生的垃圾及废弃物，若不能自行清理，将按大会规定进行扣罚，详见扣罚标准；</p> <p>3. 温馨提示：押金建议现场信用卡预授权支付。</p>			
加班延时收费标准			
服务对象	延时时段	17:30-22:00 按时段收费	22:00-次日9:00 按小时收费
	参展商(72m <sup>2</sup> 起计)	24元/时段/m <sup>2</sup>	10元/小时/m <sup>2</sup>
<p>1. 申请延时服务的展位不足72m<sup>2</sup>的，按72m<sup>2</sup>计算；</p> <p>2. 展商在规定工作时间内若不能完成展台搭建、展品安装或撤展工作，仍需在展会现场工作的须于当天14:00前到展商服务处办理加班手续，经审核同意，支付相应加班费后方可进行；</p> <p>逾期(15:00后)申请加班加收30%手续费,加班当天16:30后截止加班申请；</p> <p>3. 加班必须由加班当天闭馆开始计算加班；</p> <p>4. 原则上不允许搭建商24:00以后加班，特殊情况下需24:00时以后的，主场承建商向场馆方申请，得到同意后方可执行。</p>			

### (二) 展台押金清退流程说明（标准/特装展位适用）

#### 1、退还凭据

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再办理押金退款。

#### 2、押金扣罚

a. 展位在施工期间(含筹撤展期间)及展期期间，如有违反大会相关规定及消防安全规定，发生大小事故、损坏展馆设施、工业接

口或清理不干净的展位(含展位周边通道),大会将按规定扣罚施工单位押金并出具扣款说明。

### 3、押金退还说明

- a. 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再办理押金退款手续。
  - b. 转账押金将在展会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只允许公对公转账。(1-8号馆适用)
  - c. 线下汇款/线上支付(微信/支付宝)/现场刷储蓄卡/转账/现场付现金:将统一通过网上银行15-60个工作日内退款至贵司账户。  
现场预授权形式:现场以预授权形式,先冻结银行卡里本次的刷卡金额。所冻结的金额将于30天内自动解冻,如到期没有解冻的请咨询发卡银行。(9-12号馆适用)
- 温馨提示:押金退还、退款等均以公对公形式。

## (三) 发票开具申请流程说明(标准/特装展位适用)

### 1、发票开具说明

- a. 线上支付(微信、支付宝和公对公转账):登录主场服务平台用原先下单账号申请;
  - b. 现场缴费:登录主场服务平台在发票申请处输入小票上的付款识别码申请;
- 【如小票丢失将无法申请,请妥善保管小票】

### 2、发票形式

以电子票形式提供,可自行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数电专票)],下载地址会以邮件形式发送到留存邮箱上;

### 3、开票期限

审核通过起30个工作日内开具;请于撤展结束的三天内向主场承建商申请发票;

### 4、开票须知

- a. 一个发票抬头只能开一次票,同场展会同一抬头的发票类型(普票或专票)需保持一致,请确认您所有需开具发票的费用。请明确费用为参展商、搭建商缴纳并申请相应费用金额的发票,若因展商/搭建商申请发票时导致的开票错误,一旦开票将不接受更改;

### 5、普/专票开票资料填写:

- a. 专票:登录主场服务平台填写相关开票资料,上传营业执照+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书证明(可在国家税务总局网站查询信息截图上传或者上传纸质版的);
- b. 普票:登录主场服务平台填写相关开票资料,上传营业执照;

## 七、现场施工管理规定及扣罚标准(详见参展必读-附件三)

注:《附件四 主场安全管理措施》引用自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1-12号馆适用。

[<返回目录](#)

## 八、报馆相关表格清单

服务项目截止时间及表格清单				
服务项目/表格名称	截止日期	适用范围	回复对象	备注
提交会刊资料	2024年7月25日	所有参展商 必填项目	网上填报	
提交参展产品信息	2024年8月12日	所有参展商 必填项目	网上填报	
申请参展商证件	2024年8月26日	所有参展商 必填项目	网上填报	
申请非深小车通行证	2024年8月12日	所有参展商 选填项目	网上填报	
申请大货车通行证	2024年9月9日	所有参展商 选填项目	网上填报	
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2024年8月10日	特装展台参展商	主场承建商	表1（现场办理手续提交纸质版）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2024年8月10日	特装展台参展商	主场承建商	表2
标改特（18平米及以上）申请表	2024年8月1日	标改特参展商	主场承建商	表3
视频播放管理及音量控制承诺书	2024年8月10日	特装展台参展商	主场承建商	表4
图纸承诺书	2024年8月10日	特装展台参展商	主场承建商	表5
水电气通讯网络设施位置图	2024年8月10日	特装展台参展商	主场承建商	表6
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	进场前	所有参展商 （按需提交）	主场承建商	表7（现场办理手续提交纸质版）
展位保险单	2024年8月10日	特装展台参展商	主场承建商	

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

表1

##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共安全,我单位在进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馆进行作业时,作为进馆作业区域安全责任单位,愿对我单位进馆作业时因违章所造成的后,进一步落实生产安全责任,加强展馆内现场作业安全管理,提高进馆作业单位自身安全意识和防护责任,维护展馆和社会公果承担全部责任,并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1、我单位指定同志\_\_\_\_,工作电话(手机)\_\_\_\_,为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在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展位地点:\_\_\_\_号馆、展位编号:\_\_\_\_、参展商:\_\_\_\_;

展位地点:\_\_\_\_号馆、展位编号:\_\_\_\_、参展商:\_\_\_\_;

展位地点:\_\_\_\_号馆、展位编号:\_\_\_\_、参展商:\_\_\_\_;

展位作业现场区域内安全管理责任人,负责我单位在贵展馆作业现场的安全落实及整改工作。

2、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深圳市关于消防安全和施工安全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严格遵守会展中心关于施工消防安全和展位搭建安全的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和服从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安全检查和监督,对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落实。

3、现场作业所使用的设备、工具满足安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根据作业现场情况,在作业现场配备足够数量的消防器材。

4、在作业过程中,所采用的施工材料符合展馆消防和结构安全要求,正确评估作业工程用电负荷,并采取与之匹配的电气开关、线缆容量,以保证所作业工程用电安全。

5、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规范施工,并在登高、吊装等危险作业中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6、在施工作业期间如出现各种消防、治安及其它意外事故,应在第一时间通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现场管理人员,并有义务先行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7、进馆作业期间,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管理人员如发现作业人员偷盗、损坏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财物、擅自进入或破坏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设置的封闭区域等违反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管理规定的行为,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采取警告、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等措施、并保留根据进馆作业单位安全事故备案情况,取消发生安全事故作业单位今后进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施工资格的权利。

8、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自愿接受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和会展中心按照法律法规或“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手册”给予的处罚。

9、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用于办理施工进场手续,留存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份由进馆作业单位自己保留。

进馆作业单位(必须盖章):

进馆指定安全管理责任人(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特别说明:1、承诺书必须盖公章;2、参展单位名称应与展会主(承)办单位提供的展位地点、展位编号、参展商名称一致。**

[<返回目录](#)

## 表2

**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

#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展会名称): 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展位号		参展商名称					
总面积		展位尺寸	长:		宽:		高:
搭建商名称				安全责任人			
邮箱				联系方式			
<p>我单位为搭建特装展台, 为确保安全施工及顺利开展, 向主办单位、展馆方及主场服务商承诺如下:</p> <p>双方已签订施工合同, 施工单位具有合法的施工资质, 且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p> <p>遵守本次展会的施工作业管理规定、消防管理规定、安全管理措施和其他安全规定。</p> <p>展位搭建严格按照主办单位确定的面积施工, 即展位搭建垂直投影(包括门头、飘窗、装饰物等)不得超出划线位置, 不能以任何形式阻挡展馆消防通道(门), 不得压展馆黄线搭建。</p> <p>特装展位结构性封顶面积, 不超过该搭建物面积的50%。(以单个独立空间计算)</p> <p>严格按照消防要求, 禁止使用泡沫字、KT板等聚氨酯材料, 禁止使用弹力布、绒布、纱布等装饰材料, 符合消防B1级难燃材料要求。(现场明火检验)</p> <p>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帽, 登高作业必须配备专业的工具, 脚手架必须配备护栏并有人在下面防护。(禁止使用木梯)</p> <p>特装展位四面封闭比例大于75%的, 疏散出口不应少于2个, 且相邻2个疏散出口之间水平距离不得小于5米; 特装展位面积不大于72平方米的, 疏散出口应采用敞开式, 净宽度不少于2米, 高度不低于2米, 且该展位内部至展馆疏散通道的最远距离不得超过15米; 疏散出口旁2米范围内, 不得有任何形式的遮挡。</p> <p>展台在每天闭馆后关闭所有用电设备, 没有关闭的展台一经查出, 展馆将会切断该展台的正常供电。</p> <p>展位的搭建(布置)工作完成后, 所剩余的搭建材料和废弃物必须搬出展馆并妥善处理。(不得堆积在消防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展位与展馆墙壁之间的通道上)</p> <p>展位外露的地方必须做美化装饰处理, 维护展厅整体美观, 不得影响其他展位效果。</p> <p>提交的所有设计图纸及其他施工申报资料, 均属真实, 且将与展览期间呈现一致。(请按报审资料项要求提交, 如设计图纸与报审资料项要求不符将不予审核回复, 审核结果按单个报审资料项为准, 其它报审资料项存在数据内容与报审资料项要求不符的按无效处理。)</p> <p>如在展会搭建、布展、撤展期间, 出现任何与图纸不符资料或被投诉, 一经核实, 我司愿意遵守接受本次展会的规章制度及各项规定的相关处罚, 并承担所有因此带来的不利后果。</p> <p>以上内容已认真阅读, 完全理解并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承诺如有违反, 自愿接受主办单位、展馆方及主场服务商按照相关管理规定给予的一切处罚。特此承诺!</p>							
参展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现场安全责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展位承建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现场安全责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 返回目录](#)

表3

截止日期:2024年8月1日

## 标改特（18平米及以上）申请表

公司名称:	联系人:
展位号:	面积:
电话:	邮箱:
<b>标改特须知</b>	
<p>1、根据英富曼集团的环保与可持续发展策略，为提高展台的使用率、质量、安全性和可持续性，自2024年起，18平米及以上标改特展位仅限设计并搭建可重复使用的绿色展台，严禁搭建成一次性展台。<b>18平米以下展位不接受标改特申请。</b></p> <p>2、大会主场承建商将提供多款不同价位及款式的绿色展台方案供标改特参展商选择，有需要的标改特参展商请于2024年8月1日前联系各主场承建商咨询相关搭建方案事宜，逾期将不予受理。</p> <p>1、3、5、7号馆【玖鼎】：倪小姐0755-88601590/13652442066 邮箱：gongcheng@szjdhz.com  2、4、6、8号馆【中诗】：郑小姐15820763025 邮箱：1344830879@qq.com  9、10、11、12号馆【智奥】：蒋小姐 0755-66821098-819/19925211955 邮箱：bailey@gl-events-zzx.live</p> <p>3、自选搭建商的绿色展台必须符合展商手册附件二《绿色展台计划》标准，即展台的主体结构、地板地台、家具、灯具均可重复使用。并遵守展商手册关于特装展台的所有规定要求。</p> <p>4、本单位承诺在布展、展中及撤展期间将严格遵守主办单位及展馆的有关规定与要求，包括《参展商手册》、《展前通知》、《进馆须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手册》，并积极配合政府有关部门、主办单位及展馆的监督、检查与管理工作。</p>	
参展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日期：	

[<返回目录](#)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表4**

## 《视频播放管理及音量控制承诺书》

本公司作为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展会参展商,明确知晓展览区域属于公共区域,应当自觉维护好此区域的展览秩序,为观众营造良好的参观环境,避免音量恶性竞争的现象发生。因此,我公司会严格遵守主办单位制定的视频播放管理和音量控制要求,承诺展台内不安放任何音箱等扩音设备;视频设备自带声音播放不开启扩音模式(如低音炮模式),播放的音量控制在70分贝以下;且展览期间指定专人负责展台内视频播放音量控制;相关设计会将视频设备朝向展台内部。同时,本公司将积极配合主办单位,监督其它展商,如有违反相关规定,将主动向主办单位提出投诉。

如本展位违反展会的视频播放管理和音量控制规定,我司自愿接受大会的相关处罚,并承担其后果。

特此承诺!

参展公司(加盖公章):

音量控制责任人:

联系电话:

违反音量控制管理规定处罚办法:

第一步:由主场承建商下达书面整改通知,

第二步:仍拒不整改,对展位进行停电处理,并处扣罚全部影音押金。

此承诺书必须由参展商填写,并加盖公司公章,在特装报图时一并发给主场审核。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一经填写即视为认同此承诺书,并坚决执行。

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

## 图纸承诺书

致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CIOE 2024) 主办机构:

由我司提交予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CIOE 2024) 之所有图纸 (包括施工图、设计效果图、展位配电图) 及其他施工申报资料, 均属真实, 且将与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CIOE 2024) 展览期间呈现一致。

**本公司郑重承诺:**

如在展会搭建、布展、撤展期间, 出现任何与图纸不符资料或被投诉, 一经核实, 我司愿意遵守接受所有展会的规章制度及各项规定的相关处罚, 并承担所有因此带来的不利后果。

搭建商单位:

盖章:

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返回目录](#)

# 表6

**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

## 水电气通讯设施位置图--\_\_号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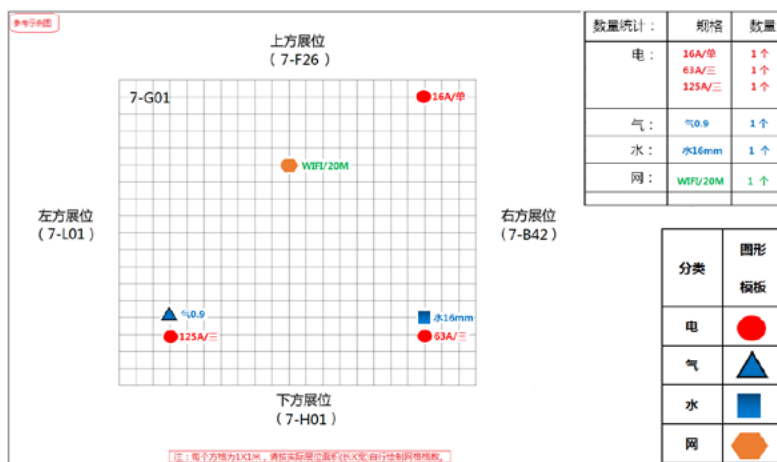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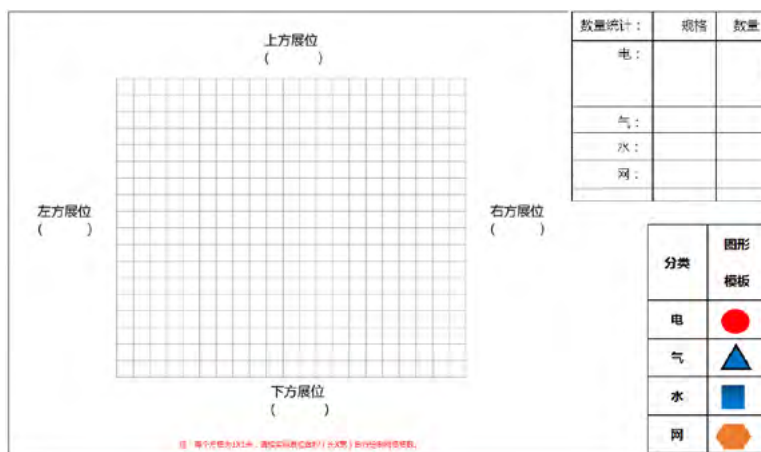
展商如有设施预定(配电箱、空压机、给排水、电话线、网线等)必须完整地标记在此表格,并在截止日期前将信息回传至主场承建商,我们将根据展馆设施尽量就近安排。

若展商/搭建商未能按时交回此表格,我们将贵公司预租的设施放置于贵展台内或其周围,实际位置以展馆管沟为准,就近安排不一定完全跟贵司提供的位置图一致。现场位置如有改动,须收取所移位设施移位费(按该移位设施现场价格的50%收取费用),布展最后一天开始不接受任何设施移位办理工作。

请将贵公司预租的设施摆放位置,参照下方图例把展位租赁设施标记于表格图内,标注时请按照要求标记。

展位号:\_\_\_\_\_参展商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标记要求:

- ① 展位上所有水电气网络等均需标记,如无租赁,则无需标记(包含展商、搭建商所租赁设施)
- ② 标记好方位(展位上下左右展位号)
- ③ 准确尺寸(按1个方格为1米)
- ④ 规格、数量标记;如多条规格,表格位置有限可多附上其他位置图应详细注明

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必须填写)

截止日期:2024年8月10日

## 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非必填-按需填写）

本公司因设备的用电保护方式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提供的带漏电保护装置的配电方式在展会运行时存在冲突,设备无法正常启动运行,因此本公司需要由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提供规格为:\_\_\_\_\_ (需拆除漏电保护的电箱规格) 不带漏电保护的配电箱,并承诺因放弃漏电保护装置而产生的设备损坏、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或其他问题责任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公司名称:

展位号:

负责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主办单位确认:

日期:

技术服务部确认:

日期:

主场搭建确认:

日期:

设备管理部确认:

日期:

## 附件一 保护知识产权管理规定

### 第一条 总则

1.1 本规则是展览会主办方与参展商所签订的展位协议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参展商一经签署展位协议,即为同意本规则的所有条款。

1.2 参展商必须保证其所有展品、包装物、宣传品以及展位的任何展示没有违反有关知识产权法规,并承诺承担主办方因参展商的行为而被指控侵犯知识产权而导致的一切费用或损失。

1.3 展览会期间,主办方依本规则受理对展馆内涉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投诉。如未通过主办方直接与涉嫌侵权方交涉,在展馆内引起纠纷,影响展览会正常秩序的,主办方有权将引起纠纷的人员清出展馆,并追究其相应的责任。

1.4 投诉一经受理,即免除主办方因处理该投诉而对投诉人或参展商所可能承担的民事责任。投诉人同意免除主办方及其代理人的所有责任,同时同意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开支和索赔。被投诉的参展商同意不就有关投诉及被投诉侵权事件对主办方及其代理人采取法律行动、索赔或提出其他要求。

### 第二条 投诉的处理

2.1 展览会主办方设立知识产权办公室,负责处理展览会期间适用本规则而发生的投诉。

2.2 投诉站受理以下投诉:

- (1) 专利权侵权纠纷;
- (2) 商标专用权侵权纠纷;
- (3) 著作权侵权纠纷;
- (4) 其他主办方认为需要受理的知识产权纠纷;

2.3 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权利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就专利权而言,利害关系人包括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专利权的合法继承人。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中,独占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可以单独提出投诉;排他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经专利权人同意,可以单独提出投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普通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不能单独提出投诉。
- (2) 被投诉人是当届展览会的参展商;
- (3) 有明确的投诉请求;
- (4) 投诉人在展馆内发现展位上陈列摆放的展品、宣传品及展示部分涉嫌知识产权侵权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知识产权办公室提出投诉;
- (5) 对以往展会已经处理过,而本届继续发现的涉嫌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投诉人还应出示在以往展览会闭幕后处理侵权纠纷的生效文件,如法院判决书、行政处理决定书、调解书、和解协议等。否则,知识产权办公室可以拒绝现场处理重复投诉;
- (6) 未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提出处理请求。

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知识产权办公室对侵犯知识产权的投诉或者处理请求不予受理:

- (1) 投诉人或者请求人已经向人民法院提起知识产权侵权诉讼的;
- (2) 知识产权存在权属纠纷,正处于人民法院的审理程序或者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的部门的调解程序之中的;
- (3) 专利权正处于无效宣告请求程序之中的;
- (4) 专利权已经终止,专利权人正在办理权利恢复的。

2.5 投诉人按照本规则向知识产权办公室提出投诉,并要求知识产权办公室对被投诉人采取措施的,投诉人须同意承担因实施措施而产生的费用,并赔偿因不当投诉给展会各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6 处理程序:

(1) 投诉人需按要求填写《展览会知识产权侵权纠纷投诉表》,说明投诉的事实和理由,并提供下列文件一式两份:

① 投诉人的有效证件;投诉人如委托代理人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就专利权而言,投诉人为利害关系人的须有专利权继承的证明或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副本。

除参展方外,投诉人为外国人、外国公司或者外国其他组织的,提交的有效证件需经公证认证,委托代理人的,其授权委托书也应经公证认证;投诉人为港澳台地区的,提交的有效证件需经公证,委托代理人的,其授权委托书应经公证。

②,就专利权而言,主张权利的专利公告文件。

③ 主张权利的知识产权权属证书。就专利而言,主张权利的专利证书及专利登记簿副本或最近一年缴纳专利年费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收费收据。

(2) 知识产权办公室在审核了上述文件后,将其中一份转送给被投诉人,并要求被投诉人在一日内向知识产权办公室提供书面

答辩意见。

(3) 被投诉人在被告知其展出的展品涉嫌侵权后,可以向知识产权办公室提出不侵权的证据。被投诉方不能在答辩期间内对其涉嫌侵权的展品提出不侵权的有效证据,并且知识产权办公室认为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办公室有权对该涉嫌侵权展品做暂停展出的处理。

(4) 暂停展出的被投诉人在展会期间向知识产权办公室提出不侵权的补充证据有效的,允许其恢复展出。

(5) 被投诉的展品已经由人民法院或者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作出判定侵权成立的判决或者决定并发生法律效力,知识产权办公室有权对该展品做停止展出的处理。

(6) 知识产权办公室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允许投诉人在展览会期间对展品进行拍照、摄像等方式取证,被投诉方应当予以配合。

(7) 展会主办方将协助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对涉嫌专利侵权展品采取抽样取证或登记保存措施,被投诉人应予接受。

(8) 为维持展会的展示秩序,在知识产权办公室作出处理且被投诉人接受此处理后至当届展会结束前,投诉人不得在展会现场对被投诉人采取进一步的法律行动。

### 第三条 责任

3.1 被投诉人应当在接到投诉站书面通知后执行投诉站的处理决定。被投诉人不得以处理决定对其不利为由要求退回参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参展展位费、广告费、保险费、管理等)。

3.2 投诉站做出投诉成立决定的,主办方可以决定暂停有关被投诉人的参展资格。

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主办方有权取消其本届展览会的参展资格,且参展费用不予退回:

- (1) 被投诉人拒绝执行或拖延执行的;
- (2) 被投诉人阻碍、拒绝投诉站工作人员检查、拍照的,或投诉成立但拒绝签署承诺书的;
- (3) 被投诉人受到侵权处理后,在同一届展会上再次展出同样涉嫌侵权展品的。

3.4 参展商在连续两届展览会上,累计被两名以上投诉人投诉,或者被同一名投诉人投诉四项以上不同产品或物品侵权,而投诉均获支持的,主办方有权永久取消该参展商参展资格。

### 第四条 附则

4.1 因适用本规则引起的纠纷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4.2 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办方明确保留不时修订本简介规则和规定的权力。

## 附件二 绿色展台倡议

一个独立展台会产生约4吨废弃物。搭建所需的时间也更长,同时对整个搭建计划也产生较高的风险,且包含很多隐性成本。所以英富曼集团确信,通过弃用一次性展台,我们将提高展台的使用率、质量、安全性和可持续性。希望我们的参展商和搭建商能与我们携手一起开拓展览的未来。

\*绿色展台(Better Stands)小知识:

### 什么是一次性展台(非绿色展台)?

·指特装/光地搭建的原材料只在展会中使用一次,并在活动结束后会被拆除并销毁的展台,且搭建材料不可再重使用。

### 什么是可重复使用的展台?

·一个可重复使用/非一次性展台是指其展台材料可以多次重复利用,具备不同形态和大小,能够配合客户的风格。

### 搭建绿色展台的益处

- 可快速搭建,且更洁净、安全,能够确保按时完工-轻松无忧!
- 减少废弃物和人力成本,从而降低成本
- 为展台营造更优质、美观的感官感受
- 彰显贵公司通过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力践可持续发展承诺

### 绿色展台倡议

我们提倡:	我们不提倡:
<b>所有核心结构元素:即墙壁、地板地台、天花板/支架、家具等,皆可重复使用。例如:框架和织布、可重复使用的面板等。</b>	使用其他原材料建造,并且不打算重复使用或回收以下核心结构:即墙壁、地板和天花板等。
展位结构为预制组件,仅需现场组装。	现场从零开始构建展位的任何核心结构。
允许在现场为组装物料进行最终调整。	使用不可回收的地毯、PVC地板。
允许使用可接受的TVOC油漆,并仅作维修之用。	
使用LED照明。	
在到达现场之前,组装地板和地板系统需切割成一定尺寸,并且展后可以回收和/或重复使用。	
使用可回收/再生/二手地毯、或其他环保地板/覆盖物料。	

\*预制组装展台是到达展会现场时将事先准备好的组件进行拼装,此展台可以减少现场施工。在活动结束后,展台被拆回部件并储存起来,以便在另一个活动中再次使用。

除了绿色展台计划,我们还希望您能加入我们,通过完成以下8项,共同投身可持续发展事业。

展前	往返展会期间,为您的差旅和交通选择最环保的方式。集中发运货物,并采用具有可持续发展资格认证的物流公司。
	购买促销产品时,请慎选订购数量,并考虑所用材料的环保认证资格以及选择的免费样品在展会结束后是否具备长期可用性。
	通过使用本地供应商并考虑预订具备可持续认证资格的酒店,积极支持本地的可持续发展。
	通过提升公司和产品的可持续认证资格,激励行业的可持续性发展
展中	为您的展台选择节能型LED照明设备和其它设备,并确保在当天结束时关闭设备电源
	通过数字化和资源回收的方式减少纸质印刷品的数量,并在需要打印时,选择具备可持续认证资格的纸张,例如FSC认证或可再生纸张认证。
	确保您和您的搭建商清楚并遵守所有健康、安全和安保要求。
	在整个展会期间参与并提倡各项交流活动,旨在促进和激励您所在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您希望与我们合作举办可持续的展会吗?请联系展会团队,或与英富曼的可持续发展团队接洽,以获取更多信息,网址:sustainability@informa.com。



## 附件三 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 (一) 施工作业管理规定

所有展商及承建商必须符合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以下简称“SW”)的安全管理规定,请仔细阅读并严格遵守。

#### 1. 基本规定

- (1) 根据消防安全规定,为确保展台的安全性,所有展台的搭建必须由专业的具有资格认证的搭建商完成。
- (2) 展区规划和展位搭建,不得超出规定的相应功能区域,超出规定边界的违规搭建将被要求拆除,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相关主办单位、参展商、承建商自行承担。
- (3) 展位搭建的设计须符合各相关专业技术准则的要求(如安全用电、消防、结构、给排水等)
- (4) 展位的总体结构单层限高4.5米(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展会不允许搭建两层或两层以上展台;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6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8米以内,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可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12米。
- (5) 展台设计须顾及隔壁展台及观众的视野。所有展台设计方案需严格按照所在平面位置的开口形式进行设计,面向过道并且高度在2.5米及以下的周边部分,不可搭建完全封闭结构,至少须保留1/2为开放式设计。
- (6) 相邻展台之间(包括特装展台与标准展台之间)若背板高度在限高范围内但高度不统一情况下,不允许搭建结构外露,需用洁净的白色物料进行覆盖遮掩。
- (7) 特装展台施工或大型展品摆放时需对展馆设施(电箱、供气、供水)出线口的地井盖做预留活口处理,以防展馆设施出现问题时展馆技术人员可进行作业,如背景墙或地台无法避开出线口所在地井盖的需到服务台申请设施移位服务。
- (8) 消防通道宽度及数量要求详见本手册“消防管理规定”中相关内容。
- (9) 不得损坏、污染或以其它方式破坏展馆的主体建筑及配套设施设备。包括不得在展馆内地面或墙体使用钉子、打桩等方式固定物件,不得在地面或墙体使用油脂、油漆、胶类等不易清除的材料,不得靠、压、拉、挂展馆的墙体、天花和各种专用设施设备(如管道、预埋件等),不得在展馆设施上私自悬挂结构性承重物。
- (10) 在公共区域、通道及展位铺设的地毯,其质量应该满足国家相关环保、防火、阻燃的标准。
- (11) 搭建展位所使用的玻璃必须为钢化玻璃、夹胶玻璃等安全性能高的玻璃。玻璃不能作为承重支撑。所有用于装饰性用途的玻璃必须保证不会对人员造成伤害。暴露的玻璃边角必须进行加工处理或加装保护装置,以免伤及人员。透明玻璃作为围护墙体的材料时,必须在正常视野范围内予以明显标示,以防人员误撞造成伤害。
- (12) 搭建展位使用的玻璃必须使用钢化玻璃并提供钢化证明现场备查,并具备国家标准的3C标志。面积2平方米以上的玻璃厚度不得小于8毫米。大面积玻璃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使用玻璃地台,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位结构。
- (13) 搭建装修后形成锐角的硬物、地面上突出或低凹的装饰结构、拖放于地上的绳索或线缆、容易造成砸伤、撞伤的物品,在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的高度或平面范围内的,必须采取防护措施和醒目警示,以免意外伤人。
- (14) 在施工操作中,对未获批准、不符合技术规范或相关规定以及存在其它不安全因素的展位搭建,主办方有权制止其施工行为,承建商必须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 (15) 布展期间承建商不得私自揭开展馆地沟盖板,利用地沟作为本展位的走线路径,应在展位内按规定自行解决走线路径。
- (16) 展位施工单位必须为其施工人员办理施工证件及相关个人保险,在施工作业中,所有施工人员必须佩戴有效的施工证件,并服从施工管理人员管理。如不按要求佩戴证件或不服从现场人员管理,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取消违章施工人员进场施工资格。
- (17) 撤展期间,特装搭建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本展位的特殊材料及垃圾清理出场,由主办单位、主场搭建商确认并退还押金;否则主办方有权不予退还。
- (18) 展品及其它大宗物品运出展馆后,应当及时运离红线范围,禁止在红线范围内堆放。违反本规定造成堵塞的物品,将被强制清走,违反者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 (19) 参展商、承建商必须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配置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保障展位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 (20) 特装展位结构性封顶面积,不应超过展位总面积50%。

#### 2.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

- (1) 特殊工种施工人员需持有国家或地方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 (2) 特装搭建商布撤展期间必须保证施工安全,主办单位在布撤展期间应组织开展施工搭建安全检查。
- (3) SW现场管理人员,不定期对展位搭建工作进行督查,在检查中有权制止未经批准或达不到技术性规范和安全施工管理规定

[< 返回目录](#)

的施工,特装搭建商应该及时整改,杜绝施工中安全隐患。

(4) 特装搭建商必须按实际施工面积和施工人数如实申报办理入场施工手续,并缴纳管理费用,严禁面积不符和一证多用;主场搭建商不得为其它施工单位代办施工手续,违者将取消其进馆施工资格;施工人员在现场必须佩戴施工证件,服从SW管理人员的管理,并配合其工作。

(5) 特装搭建商在施工现场必须设有现场负责人,在办理施工手续时一并登记备案。现场负责人有义务对其管辖的施工人员进行文明和法制教育,如发生违法或安全事故,SW及有关部门将追究特装搭建商、主场搭建商、主办单位的责任。

(6) 主场搭建商、特装搭建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爱护展馆的各种设施,如有损坏须负责赔偿。

(7) 特装搭建商必须按展位设计工艺规范施工,施工单位不得在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或随意更改设计。施工单位对因材料达不到设计要求或施工工艺不符合设计工艺造成的所有后果负责。

(8) 特装展位承重构件材料,如(角钢、槽钢、方通等)材料必须为国标产品,特装展位承重构件不得采用装饰用柔性金属材料或脆性材料(如玻璃)。

(9) 特装展位木质承重柱梁应采用连续实体材料,保证结构完整,结合部位应保持连接牢固。

(10) 无框架结构的特装展位木质墙体厚度不得小于30厘米,以确保墙体与地面的接触面积,且高度超过3米的木质墙体必须有方钢或无缝圆管做内撑。

(11) 特装展位结构安全,必须依靠展位本身构件,特装展位施工中不得压、拉、挂展馆墙体、天花、展馆附属设施及临近展位。

(12) 特装搭建商,严禁从事与本特装展位施工无关的其他活动,一经发现,将取消其进场施工资格,情节特别严重者,SW有权对其实施禁入处置。

(13) 活动(展会)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应加强对参展商及特装搭建商的监督管理,保障活动布撤展期间展馆红线外市政环境的干净整洁。

(14) 主场搭建商及参展商须按合同约定的租馆时间完成展位的清理工作,展场内的垃圾及物品必须清理带走,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应承担相应的监督责任,撤展结束后72小时,SW工作人员与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共同对周边的环境进行确认后退还押金。

(15) 特装展位的拆除实行“谁搭建、谁拆除”的原则,展位即拆即装,清理人员需持有准入证件,展位拆下的材料出馆需开具放行条,为保证市容环境和人员的人身安全,禁止使用人力板车清运展位垃圾出馆;禁止暴力拆卸,机械拆卸。

(16) 特装展位的垃圾清理实行“谁产生、谁清运”的原则,须将展位特装垃圾清运至合法的填埋场或废品回收站,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红线范围内其他区域,否则SW将根据押金扣除标准对主办单位作出扣除相应展馆押金。

(17) 为保证展馆周边的市容市貌,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红线外市政区域内,如有发现违规丢弃将按政府有关规定予以重罚,并承担相关责任。

### 3. 布展延时加班管理

展会布展期间,特装展位搭建商需要延时加班时,应于布展当日14:00前向主场承建商服务台办理延时加班手续;

### 4. 搭建商信用管理及相关处理规定

(1) 展会临时搭建展位、其他设施和临时构筑物的承建商,必须在工商部门注册,并具有建筑施工或装饰施工资质,或具有展装施工相关资质。

(2) SW设立承建商安全信用记录,承建商安全信用记录具体记载承建商安全隐患拒不整改和造成的未遂事故及事故内容,对施工过程中存在隐患且拒不整改,或因自身原因造成未遂事故或事故的承建商,SW采取责令整改,扣罚展馆押金,禁入等措施;

(3) 责令整改通知由SW书面下达,在通知的要求期限内,未进行有效整改的行为,被视为拒不整改行为;

(4) 在展期内发生未遂事故或事故,SW将根据事故责任认定情况,对责任承建商处以不同期限的禁入。被禁入的企业,在禁入期限内,不允许进入SW范围内开展施工作业;

(5) SW会定期将禁入企业名单和禁入期限,在公司外网公布,并通报各主办单位。如发现禁入企业,在禁入期限内,违规在SW内开展施工作业,SW管理人员有权制止该企业的施工行为,并对其清理出场;

(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责令特装搭建商整改:

- a. 施工过程中存在偷工减料、不按设计工艺施工的行为;
- b. 搭建材料(包括电气设备)达不到安全要求;
- c. 搭建物(展位、其他设施、临时建筑物)结构不符合安全要求;
- d. 施工人员防护用具配置达不到安全要求;
- e. 施工工具不符合安全要求;
- f. 施工人员存在不文明施工行为;
- g. 施工人员在禁烟区吸烟;

h.施工现场存在其它安全隐患。

(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对承建商扣罚展馆押金:

a.在接到责令整改通知后,拒不整改安全隐患的行为;

b.因自身原因造成未遂事故或事故;

(8) 因特装搭建商自身原因,造成安全事故,在扣罚展馆押金的同时,对责任特装搭建商采取禁入措施

## (二) 消防管理规定

1.参展商、搭建商须遵守和履行的消防安全职责

(1) 各参展商、搭建商必须遵守本规定,并有权利和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主办方和展馆工作人员做好展会的各项消防安全工作;

(2) 各参展商、搭建商不得携带易燃、易爆和危险品(如汽油、柴油、充气煤气罐、氧气瓶等)参展,有特殊情况的必须提前向主办方和展馆申请,并报公安消防机关批准后方入馆,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展商承担全部责任;

(3) 各参展商是在各自租用的展位范围内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有权利和义务对在本责任区域范围内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制止;

(4) 各参展商在参展时严禁将参展物品摆放在展位区域范围之外或占用通道经营,以免造成堵塞公共消防通道的现象;

(5) 需要进行施工的参展商必须派专人在现场督促搭建商做好展位搭建的消防安全工作。展位搭建和拆卸必须由具有施工资质、营业执照和有相应岗位操作资格证的的专业人员和搭建商来进行,并自觉地接受展会现场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以上规定如有违反,大会主场承建商视情况给予口头警告、下发书面整改通知书、对展位停工停电(拒签整改通知书或下发两次整改通知书仍未整改的展位)、上报公安消防机关处理,由此而造成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和损失大会主场承建商概不承担。

2.展位搭建施工和展览会现场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1) 搭建消防规定:特装展位结构性封顶面积,不应超过该搭建物面积的50%(以单个独立空间计算),灭火器增配标准为每50平方米占地面积不少于2个灭火器的标准,配备5kgABC型干粉灭火器(3C认证)摆放至明显位置。

(2) 根据国家《消防法》第二章第二十条,电器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安装、使用和线路、管路的设计、敷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技术规定;

(3) 以下物品和作业方式由于容易引起火灾、短路、中毒等安全事故在展馆内被严格禁止:

a.使用碘钨灯、霓虹灯、花线、未加护套线的电源线、台式电锯、喷漆作业等;

b.超负荷使用大功率电器、电线过载和私接电线、乱拉电源线;电源线走公共过道未作防护处理;

c.镇流器、电箱、灯箱和高温灯具等电器未做防火隔离保护和散热处理;

d.灯具等发热物体离易燃材料太近(距离难燃物体不少于50厘米);

e.在电线开关接头处,必须连接牢靠,采用国家标准接线盒接驳),杜绝因接线不牢而产生发热、打火、跳闸的事故。380V 自行分接的三相负载尽量保持三相平衡,实际负载不超过设计容量的80%;

f.在展馆内使用的各种电器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禁止使用各种伪造伪劣电器产品。否则,一经查出将当场责令拆除;

g.申请用电负载必须符合实际用电量,严禁虚报、不报或擅自临时增加各种用电设备等造成电源线高温发热现象;

(4) 根据《消防法》第二章第十一条,展位装修、装饰应当使用不燃、难燃材料,确因需要使用易燃材料(如木料)搭建展位的,首先需消防部门批准,然后搭建材料必须作阻燃处理。搭建木材须使用难燃(B1级或以上级)板材或满涂防火涂料(要求全面涂刷次数不少于三遍、每遍用量不低于500G/平方米);装饰布幔须使用阻燃布幔或充分浸泡阻燃水达到难燃B1级或以上(要求覆盖双面喷射次数不少于二遍),需在施工申报时提供材料样品及产品检验报告,证明其燃烧性能达到B1级(难燃);

(5) 根据《消防法》第二章第十八条和公安部61号令第三章第二十条,展览馆作为具有火灾、爆炸等高度危险性的公共场所,禁止在馆内动用明火作业(如明火、电焊、气焊、气割等)和携带易燃易爆物品(如汽油、煤气、柴油、乙炔、天那水、酒精等)进馆;

(6) 灭火器增配标准为每50平方米占地面积不少于2个灭火器的标准,配备5kgABC型干粉灭火器(3C认证)摆放至明显位置;

(7) 根据《消防法》第四章第三十二条,如有任何人在展馆发现火警都应及时报警(火警电话:119和展馆消防中心火警电话),并服从公安消防机关工作人员、主办方和展馆现场工作人员的统一指挥灭火和把人员疏散到馆外;

(8) 特装展位四面封闭比例大于75%的,疏散出口不应少于2个,且相邻2个疏散出口之间水平距离不得小于5米;特装展位面积不大于72平方米的,疏散出口应采用敞开式,净宽度不少于2米,高度不低于2米,且该展位内部至展馆疏散通道的最远距离不得超过15米;疏散出口旁2米范围内,不得有任何形式的遮挡;

3.在展期(包括布展、开展、撤展)内,必须满足消防安全管理以下规定

(1) 禁止在公共消防疏散通道和非规定范围内堆放材料、展品及其他物品;

[<返回目录](#)

- (2) 禁止遮挡、埋压、圈占及堵塞展馆内的消防设备设施。此类设施设备包括：灭火器、消火栓、红外线探测对射、自动灭火系统及其管道、防火门、各种隔离门、安全紧急出口门等；
- (3) 禁止在展期中，于展馆内进行明火、切割、打磨、电焊、气焊、喷漆、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
- (4) 禁止在展馆内燃放烟火和冷烟花；
- (5) 禁止将汽油、香蕉水、酒精、氢气瓶、氧气瓶等易燃、易爆品带入展馆。汽车、摩托车等内燃机车或其他燃油设备展出时，不得维修、启动；机械展品如内燃机车、汽车、拖拉机及各类汽油、柴油发动机等，油箱内的燃油不应超过油箱总量的5%；
- (6) 禁止在展馆非指定区域吸烟；
- (7) 禁止在展位搭建时使用其它公安消防部门明令禁止的搭建材料；
- (8) 禁止在展位内使用碘钨灯（太阳灯）、霓虹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有安全隐患的灯具；
- (9) 禁止使用无漏电保护的开关、无护套保护的塑料双胶绞线和花线；
- (10) 禁止使用电阻发热式（电炉、烤箱）等高耗能大功率电器（展品除外）；
- (11) 禁止在标准展位内违规加装灯具、大功率电器等用电设备；
- (12) 禁止在未经防火处理或未做隔离保护的易燃物体上安装灯具等用电设备；易发热的电器设备、大功率灯具等须经展馆书面同意后方可使用，大功率灯具周围（0.5米范围内）不得有可燃、易燃物品等；
- (13) 禁止将聚光灯和其它发热装置对准或靠近消防喷淋装置；
- (14) 禁止任何妨碍火警警铃触点、消防栓、灭火器、安全门等消防安全以及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
- (15) 敷设在隐蔽场内的电气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阻燃性PVC管保护，封闭的灯箱安装应有足以散热的通风口；
- (16) 展馆内禁止使用氢气球。未获得展馆方的书面批准，禁止将任何气球带进展馆，一经发现，展馆方有权予以清除。清除费用由参展商承担；
- (17) 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关于搭建材料的相关规定；
- (18) 布展期间内使用的包装箱、纸屑等杂物应在大会开幕前及时清理出馆，严禁将其堆放在展位内、柜顶或展位板壁背后。

### （三）设备管理规定

电气设施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电力行业的规范规程，严格按照国家《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消防安全法规《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2011）》等规范，以及展馆有关消防安全规定和本规定的具体要求实施。

#### 1. 水、电供应

##### (1) 供电信息

展馆设计供电容量(A)	展馆可接入供电容量(A)	备注
5760A	15460A	2*2000KVA变压器

##### (2) 供水信息

展馆供水压力(MPa)	展馆供水量 (m <sup>3</sup> ) /小时	展馆排水量 (m <sup>3</sup> ) /小时	备注
0.13	54	250	

- (1) 操作人员规定：电工操作人员必需持有有效低压电工或高压电工证件；
- (2) 材质要求：电气材料必须具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电线应使用ZR-BVV（难燃双塑铜芯电线）、ZR-RVVB护套线或ZR-VV电缆，禁止使用双绞线（花线和铝芯电线）；
- (3) 灯具整流器和触发器须选用消防部门检验合格产品；
- (4) 安装要求：照明配电每一保护回路的用电设备（包括灯具、插座）数量不得超过25具，总容量小于3KW或16A电流；
- (5) 三相非机械动力用电负荷大于或等于20A电流的，必须设空气断路器开关分级保护。单相负荷大于16A电流的，应采用三相电源配电，平均分配用电负荷，达到三相用电分布平衡；
- (6) 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0.1S），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
- (7) 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应低于或等于接入展馆固定电源箱开关保护整定值的80%，确保展馆供电系统的安全运行。如展位开关保护整定值不能适配，参展商或搭建商应自行调整用电，直至符合此要求；

(8) 普通照明类,机械动力类,变频设备、可控硅控制设备、舞台调光设备类,扩音设备类和24小时用电设备应按分类设立独立回路,严禁共用同一回路。重要的电气设备和重要场合、位置用电应安装一主一备双回路供电;

(9) 用电故障应急处理:展位的故障处理由参展商或搭建商负责。

(10) 活动(展会)期间,展位用电发生故障时,搭建商的展位值班电工应及时处理,排除故障,严禁带故障合闸;

(11) 若展馆固定配电设施开关保护跳闸引致展位停电,搭建商的展位值班电工应先自查电气设备和线路是否有故障并排除,同时立即通知展馆电工到场处理,严禁未查明原因而擅自重新合闸送电。因擅自合闸而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的,将追究相关人员和单位的责任;

(12) 活动(展会)期间若展位出现用电故障,为保证活动(展会)用电安全,展馆有权调整活动(展会)用电线路和负荷,参展商和搭建商必须配合;

(13) 展馆发现展位用电的安全隐患,通知搭建商的展位值班电工到场处理,亦可采取如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以保证安全。如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的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有权在不通知的情况下停止供电;

(14) 活动(展会)用电(水)须向展馆服务点递交《活动(展会)用电(水)申报审批表》。展位用电设备需要24小时供电的,应填写《活动(展会)24小时用电申报审批表》向展馆服务点提出申请,两种申请表格到展馆服务点领取,按展馆批复意见办理。24小时用电设备应配置独立用电回路,配置合适可靠的保护开关,确保24小时供电设备无故障隐患,并保证展馆用电安全;

(15) 机械动力用电和硅控舞台调光设备等特殊用电的配电线路如不允许(或不合适)安装30mA漏电保护器,参展商或搭建商要通过主办单位批准后向展馆服务点申请批准,并签署《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在实施过程中,参展商或搭建商要采取严格和充分的保护措施,确保供电系统和人身安全;

(16) 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应加装不间断电源加以保护,因供电中断造成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数据丢失和损坏,展馆不负责赔偿;

(17) 不得使用大功率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展品演示除外。

(18) 出现下列情况,参展商或搭建商承担一切责任:

- a. 展位的设备和电气线路故障导致展馆电源开关保护动作断电而造成的损失;
- b. 不按规定、规范设计和安装的配电线路,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c. 不按申报获批准的图纸施工、与申报审核不符的配电线路和负荷,在使用过程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d. 无参展商或搭建商电工值班,不能及时处理断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e. 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采取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所造成的损失;
- f. 未采取特别保护措施(如自备应急电源装置等)的重要的、昂贵的、有特殊要求的用电设备设施和展品遇断电所造成的损失;
- g. 其他因参展商或搭建商的过失而导致的损失;
- h. 因地震、洪水、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市电网停电,政府紧急状态等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损失,展馆和参展商、搭建商互相免责;
- i. 活动(展会)每天闭馆时段和活动(展会)闭幕撤展时,展馆将对展位采取停电的安全措施,在此期间如要临时保留用电的,应提前向展馆现场服务点书面提出用电申请;
- j. 参展商委托主场搭建商搭建标准展位的用电管理,由主场搭建商负责。涉及展位增加用电服务项目(如插座、灯具等),应向主场搭建商申请,并由其提供服务、调配和控制用电负荷;
- k. 展馆对搭建商施工进行现场管理和检查,并监督其执行本规定,搭建商要自觉接受展馆的管理和检查,发现隐患要配合整改,不得拒绝检查或拒不整改。

l. 违规处理:

(a) 展位配电安装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本规定要求或存在用电安全隐患的,展馆有权责令其立即整改,参展商或搭建商如拒不整改,展馆不予供电或采取断电措施,由此造成一切后果由参展商和搭建商负责。已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将按有关规定追究参展商和搭建商的责任。

(b) 不通过正常流程办理用电申请,私自接装用电、乱接乱拉的展台,大会给予停止该展位用电并按相应标准处罚。

(c) 损坏展馆电气设施设备者,按相应标准赔偿。由此给展馆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由损坏者负责赔偿。

(d) 不如实申报用电量或少报多用者,若现场经测量实际用电量超出申报用电量,其超出申报部分,展馆将按相应惩罚性收费并要求整改。

(e) 严禁带故障合闸送电,因擅自合闸而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的,将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事故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f) 参展商擅自拆改或搭建标准展位的配置灯具或线路,私自移动灯具和展位配电箱的,展馆有权要求主办单位责令主场搭建电工将其恢复原状,因此产生的费用由参展商或主办单位负责。造成灯具、线路和配电箱损坏、遗失的,按展馆理赔规定处理。

(19) 在展馆使用计算机网络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20) 馆内严禁使用有线路由器及无线路由器,如发现使用路由器设备,展馆将关闭其计算机网络端口,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用户自行承担。

[<返回目录](#)

(21) 对利用计算机网络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及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活动, 将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配合公安机关进行调查取证。

(22) 严格遵守网络礼仪和道德规范, 自觉抵制不良信息, 不得利用计算机网络之便进行各类非法和违规活动。

(23)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 为严格管理WiFi网络, 保证WiFi网络的安全, 对接入WiFi网络实行实名制登记。

(24) 用户必须妥善保管好帐号和密码, 严禁将帐号转借他人使用。用户将帐号转借给他人使用, 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用户自行承担。

#### **(四) 撤展管理规定**

1. 搭建商及参展商须按大会规定的撤展时间完成展位的清理工作。

2. 展位的拆除实行“谁搭建、谁拆除”的原则。展位即拆即装车, 拆下的材料出馆需开具放行条。禁止使用人力板车清运展位垃圾出馆。

3. 特装展位的垃圾清理实行“谁产生、谁清运”的原则。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SW红线范围内任何区域, 否则大会主场承建商将根据押金扣除标准对搭建商作出处罚。

4. 为保证SW周边的市容市貌, 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SW红线外市政区域内, 如有发现违规丢弃将按政府有关规定予以重罚, 并承担相关责任。

注：《附件四 主场安全管理措施》引用自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适用于1-12号馆。

[<返回目录](#)

## 附件四 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 （一）搭建商安全管理综合评分标准

为更好地保障展会现场施工安全，全面提升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施工的综合能力。从根本上提高安全系数，降低展览施工的安全风险。主场管理制定搭建公司综合评分管理系统，由主场服务商根据搭建商在大会进场前的报馆准备工作和现场的施工搭建情况对搭建公司进行评分，依据得分决定搭建公司再次参与本展览的准入搭建资格。详见下表：

序号	违规行为情况		扣分标准		
	违规行为类型	具体内容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未按要求佩戴施工证件（一人一证）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停工2小时
2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佩戴安全帽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停工2小时
3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登高作业未做防护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停工2小时
4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穿拖鞋或光背作业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停工2小时
5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直接站到展位顶部结构处操作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停工2小时
6	消防管理规定	阻挡消防通道、门或消防设施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专项整改
7	消防管理规定	使用材料不符合消防要求（阻燃B1级）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专项整改
8	消防管理规定	展位结构超面积封顶（结构性封顶面积超出大会规定）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专项整改
9	消防管理规定	展位未按要求配备灭火器（有效期内）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专项整改
10	消防管理规定	展馆内违规吸烟	扣5分	扣10分	扣15分
11	结构安全隐患	临时性结构未做固定处理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2	结构安全隐患	前期主体结构拼接施工人员不足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3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墙体厚度不足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4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跨度过大（门头、横梁、天花等）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5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存在下垂现象（门头、横梁、天花等）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6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悬挑结构过大（门头、横梁、天花等）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7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吊挂物连接不牢固（挂板、吊灯、灯箱、LED屏等）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8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连接工艺不符合要求（断头梁、塑料扎带、铁丝连接等）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19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下方结构承重受力不足（地台、阶梯座位台、LED屏结构等）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0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承重支撑受力不够（门头、横梁、天花等）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1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整体结构不稳，摇晃严重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2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玻璃安装不牢固（必须钢化玻璃）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3	结构安全隐患	玻璃，非接触区，台阶等容易产生安全问题位置未贴警示语或未做防患处理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4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使用非专业人员接驳电力（无电工证）	扣10—100分		
25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用电电线、设备等材质不符合要求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返回目录](#)

26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用电设备接驳工艺不符合要求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7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接驳展馆禁用灯具及跨展位用电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8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超负荷用电或分流偏相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29	违规用电行为	未经展馆同意私自接电使用	扣5分	扣10分停工2小时	扣15分停工4小时
30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使用损坏电箱及存在质量问题电箱连接展馆电箱	扣3分	扣6分专项整改	扣10分停工整顿
31	主场管理规定	按要求提交有效资料，需要修改和补充资料的在3（含）次内通过审核	每增加一次累积扣分增加1分		
32	主场管理规定	未按手册规定时间提交报审图纸（逾期报图）	扣10分		
33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未办理进场手续私自进场卸货施工	扣20分停工		
34	主场管理规定	现场搭建方案与报审图纸方案不相符	扣20-50分		
35	主场管理规定	施工作业期间现场负责人不在位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停工2小时
36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值班电工未按要求在位履行职责（值班及开关电箱）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
37	主场管理规定	布展展位或展馆红线内如有装修垃圾遗留	扣15分		
38	主场管理规定	撤展展位或展馆红线内如有装修垃圾遗留	扣15分		
39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背面未进行美化处理（符合主场标准要求）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专项整改
40	主场管理规定	违反音量管理规定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
41	主场管理规定	施工过程使用木梯作业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停工2小时
42	主场管理规定	野蛮施工作业	扣10—100分		
43	主场管理规定	不服从主场工作人员管理	扣10—100分		
44	主场管理规定	拒不整改或未在整改单时间内按方案落实整改措施	扣10—100分		
45	主场管理规定	布撤展期间未经加班申请同意并缴费私自留馆内作业	扣10—100分		
46	主场管理规定	现场使用违反国家相关规定的宣传内容或语言	扣10—100分		
47	主场管理规定	工程质量和服务态度(与展商发生纠纷、展位上闹事等)	扣10—100分		
48	主场管理规定	未按要求落实撤展事项	扣10—100分		
49	主场管理规定	发生安全事故（请在备注说明具体情况）	扣10—100分		
50	主场管理规定	违反相关管理规定（请在备注说明具体情况）	扣1—100分		
51	防疫管理规定	未按规定登记防疫信息	扣1—100分		
52	防疫管理规定	未进行防护要求配备（如正确佩戴口罩）	扣1—100分		
53	防疫管理规定	未按要求配备消毒设施	扣1—100分		
评分制度		采取满分100分制，得分低于90分的施工单位参与明年本展会施工搭建需要缴纳双倍安全押金，得分低于80分的施工单位参与明年本展会施工搭建需要缴纳双倍安全押金和双倍管理费（多出部分必须由搭建商承担），低于70分的列入主场安全管理黑名单禁止参与明年本展会报图申请及施工搭建，各展位扣分将纳入智奥（深圳）安全管理综合评分系统。			



## (二) 展馆违规施工展台押金扣除标准

事故（隐患）类别	扣除标准	事故分类	事故（隐患）标准	扣除额度（元）
C 级	500-8000	消防安全	使用不合格配电箱，配电箱不按要求安装及使用无漏电保护的开关、无护套保护的塑料双股绞线和花线；	500
			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或使用不合格灭火器材，遮挡、埋压、圈占消防设施设备；	500
			在展期内使用明火演示或在禁烟区吸烟及在展馆内进行明火、金属切割、打磨，焊接、喷漆、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	2000
			在展期内堵塞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	3000
			将汽油、稀释剂、酒精等易燃品及氢气瓶、氧气瓶、乙炔瓶等易爆品带入展馆；	3000
			展位搭建使用不符合消防要求的搭建材料；	3000
			将聚光灯等发热装置对准或靠近消防喷淋装置，在标准展位内违规加装灯具、大功率电器等用电设备；	3000
			未获批准将气球、无人机带进展馆；	3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使用不合格电气或不按要求进行电气施工，给展会造成消防安全隐患；	3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引发片区电源总制跳闸等电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000
			在展期内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且事故未扩散、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它财产损失；	4000
			在展期内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它财产损失；	8000
		施工安全	在布撤展期间承建单位施工人员不正确佩戴施工安全帽、登高作业未系安全带、使用2m以上的人字型梯、使用任何破损、弯曲、过度生锈、改动或其他结构损坏的脚手架或移动作业平台、抛掷传递工具或物品及其他危险行为的；	500
			使用不安全机具；私自揭开展馆地沟盖板；	2000
			在展期内承建单位不按工艺施工，造成展位结构开裂或变形等结构安全隐患；	3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造成的展位结构梁等构件单体垮塌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它财产损失；	4000
			施工隐患拒不整改或未按期整改；	5000
			野蛮施工或超范围施工；	5000
			酒后上岗或危险作业；	5000
			在地面或墙体使用钉子、打桩等方式固定物件；不规范使用人力板车清运展位垃圾出馆；	5000
			使用油脂、油漆、胶类等不易清除的材料污染地面或墙体；	5000
			在展期内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造成的展位局部垮塌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它财产损失；	8000
		公共安全	拒不配合现场工作人员管理及检查；	2000
			在展期内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工作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未造成人员伤亡；	4000
			在展期内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工作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1人以上，3人以下人员受伤的；	6000
		特种设备安全	在展期内因主场承建单位或主（承）办单位所负责的场内；机动车辆在会展中心区域内未按限速标志行驶，并且出现车辆超高、超载、超速行驶、驾驶人员酒后驾驶车辆及违规搭载非车辆限定人数以外人员等违规行为；	2000
			在展期内因主场承建单位或主（承）办单位所负责的场内机动车辆无证、无牌、无有效安全检验合格证	2000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	5000

[<返回目录](#)

B 级	10000-15000	消防安全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参展商、承建单位的责任造成的明火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它财产损失；	10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参展商、承建单位的责任引发片区电源总制跳闸等电气事故，且事故已造成了人员轻微伤或其它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参展商、承建单位的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事故未扩散但已造成人员轻微伤和其它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参展商、承建单位的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燃烧已出现扩散，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微伤和其它财产损失；	15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参展商、承建单位的责任所造成的施工人员或其它人员轻微伤事故；	12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造成的展位局部垮塌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轻微伤 或其它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它财产损失；	10000		
		在展期内因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参展商、承建单位的责任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微伤或其它财产损失；	15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工作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人员 3 人以上人员受轻微伤；	10000		
		在展期内主（承）办单位，主场承建单位、参展商、承建单位工作人员发生聚众闹事事件，未造成人员受伤；	15000		
	特种设备安全	在展期内因主场承建单位或主（承）办单位所负责的场内机动车辆造成的车辆碰撞事故，且事故已造成了人员轻微伤 或其它财产损失。	10000		
	A 级安全	15000-50000	消防安全	主（承）办单位展区布置时，占用了展馆消防通道或堵塞了展馆安全出口，且拒不整改；	30000
				主（承）办单位展区实际布置与向公安部门申报的图纸不符，且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30000
主（承）办单位不按《展馆使用管理规定》要求，设置和使用非标展台；				30000	
在展期内因参展商或承建单位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轻伤或重伤或死亡；				20000-50000	
在展期内因参展商或承建单位责任造成的明火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轻伤或重伤或死亡；				20000-50000	
在展期内因参展商或承建单位责任造成的过火面积0.5平方以上火灾事故；				30000-50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内因参展商或承建单位责任造成的展位垮塌事故，且事故已造成 3 人或以上轻伤或 1 人或以上重伤；	20000-50000		
		在展期内因参展商或承建单位责任造成的展位垮塌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死亡；	50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工作人员发生打 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人员 3 人或以上人员受轻伤的；	15000-40000		
		在展期内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工作人员发生打 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人员重伤或死亡；	40000		
		在展期内主场承建单位、承建单位、参展商工作人员发生聚 众闹事事件，且事件已经造成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特种设备安全		在展期内因主场承建单位或主（承）办单位所负责的场内机动车辆造成的车辆碰撞、倾覆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 返回目录](#)

备注	1、展期：合同约定的从进场至撤出之间的时间段，通常指布展、开展、撤展三个连续时段；
	2、垮塌：展位在外力和重力的作用下，超过自身极限强度的破坏成因，结构稳定失衡造成的展位构建高处坠落、倾倒的事故。
	3、冒烟事故：因展位材料、电气或展馆公共设施发生局部不完全燃烧而产生大量烟雾，且燃烧没有扩散和失去控制；
	4、明火事故：因展位材料、电气或展馆公共设施发生局部燃烧且有明火产生，且燃烧没有扩散和失去控制；
	5、火灾：是指在时间或空间上失去控制的燃烧所造成的灾害；
	6、轻微伤事故：各种致伤因素所致的原发性损伤，造成组织器官结构轻微损害或者轻微功能障碍；
	7、轻伤事故：指只有轻伤的事故，轻伤指损失工作日低于105日的失能伤害或使人肢体或者容貌损害，听觉、视觉或者其他器官功能部分障碍或者其他对于人身健康有中度伤害的损伤，包括轻伤一级和轻伤二级。
	8、重伤事故：指只有重伤无死亡的事故，重伤指损失工作日等于和超过105日的失能伤害。或使人肢体残废、毁人容貌、丧失听觉、丧失视觉、丧失其他器官功能或者其他对于人身健康有重大伤害的损伤，包括重伤一级和重伤二级。
	9、死亡事故：指死亡人数1人或1人以上的事故；
	10、轻微伤、轻伤、重伤、死亡事故标准：依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6441—86和《人体损伤程度鉴定标准》（司发通[2013]146号）相关条款；
	11、安全押金：本规定所指安全押金，是为了促使展会各参与方履行安全责任而设立的保证金。因安全事故（事件）所造成的损失赔偿、善后处理、执法机关收取的处罚金等费用，均不包括在安全押金之中。在造成事故隐患且拒不整改，或发生安全事故（事件）后，会展中心在依照本规定，扣罚安全押金的同时，依然会要求责任方完成整改。

# 光电优质社群

入群参与行业活动，与业内人士畅所欲言



## 行业活动

### · 线下沙龙

技术探讨和交流的非正式聚会活动；  
与行业知名企业代表面对面沟通交流；

## 细分领域

### 超100个高质量的行业&应用交流群

- 通信
- 光电综合
- 智能制造
- 光学
- 新型显示
- 半导体
- 激光
- 手机及消费电子
- 医疗
- 红外
- 智能驾驶
- 照明显示
- 传感
- 安防
- 能源电力

加入行业交流群，可以随时与行业人士沟通，洞察行业信息；还可以第一时间了解CIOE组团信息、最新产品、展商列表、会议议程等详情资讯。

扫码添加CIOE中国光博会企业微信  
选择关注行业进入社群交流





# 第25届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 欢迎您!

# WELCOME

## 同期七大主题展



信息通信展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EXPO



精密光学展&  
摄像头技术及应用展  
PRECISION OPTICS EXPO & CAMERA EXPO



激光技术  
及智能制造展  
LASER TECHNOLOGY &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EXPO



智能传感展  
INTELLIGENT SENSING EXPO



红外技术及应用展  
INFRARED APPLICATIONS EXPO



光电子创新展  
PHOTONICS INNOVATION EXPO



新型显示技术展  
DISPLAY TECHNOLOGY EXPO



CIOE官方小程序



关注CIOE官方公众号

2024年9月11-13日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宝安新馆)



阿博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是晟中阳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在上海自贸区的外商独资企业，是一家在光通讯领域产品销售的专业贸易商。经过二十年的经验累积，凭借着出众的专业知识、优秀的销售团队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得到了国际厂商和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对国际知名品牌的研发、升级、使用、维护等方面更起到了决定性的桥梁作用。

我司秉承着：创新、专业、高效的服务理念，为光通讯的持续发展而努力。

### 公司代理产品品牌：

- 日本mipox；
- 日本OPT GATE；
- 美国Domaille；
- 美国Phenix；
- 日本Santec；
- 台湾Leverage；



### 售后服务：

- 美国Domaille研磨机等相关产品中国区唯一指定售后维修点



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555号长房国际广场2005室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号楼1809室
TEL: 021-62127618/52926959/52788867	TEL: 0755-82863471/83695458/82863675
FAX: 021-32200306	FAX: 0755-82863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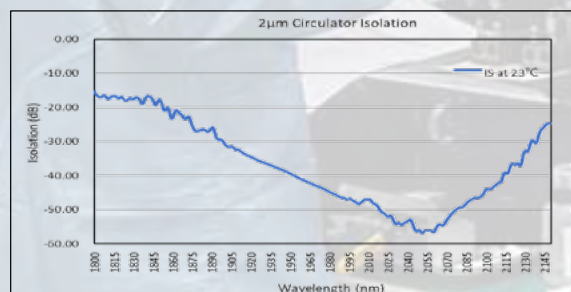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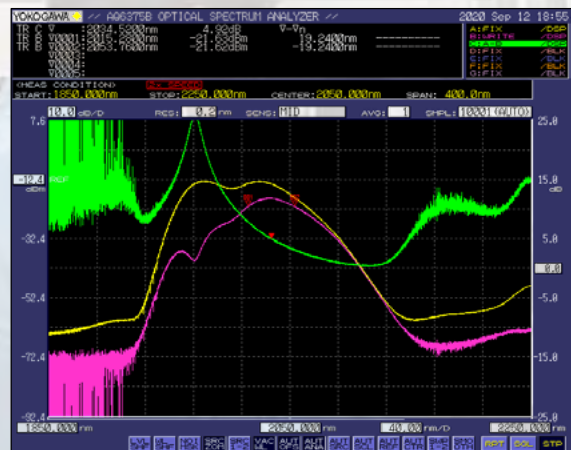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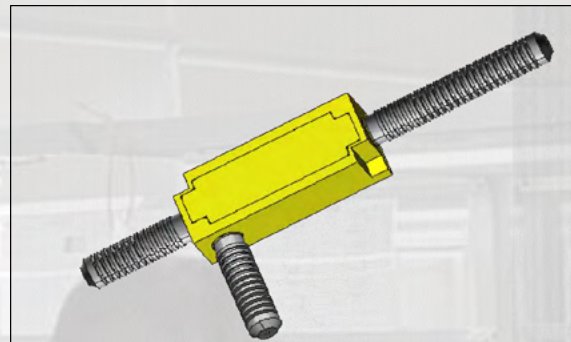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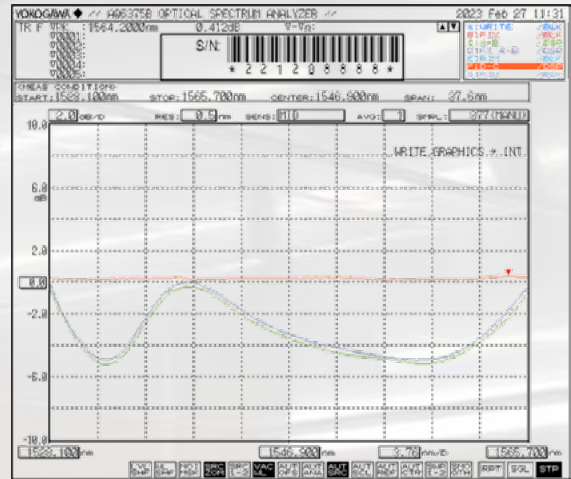


深圳市光比纳通信有限公司  
Opneti Communications Co Ltd

Opneti was established in 1999, a manufactory for fiber optical components, product widely present in telecom, CATV, FTTH, fiber laser and fiber sensor industries, covers wavelengths from 400 to 2500nm. Opneti provides hybrid fiber optical integrations, fiber optics customziation and optical path design. All the Opneti components supplied are RoHs compliant and passes the Telecodia /Bellcore test. Opneti offers high quality products, quick delivery, competitive price and top-tier service. We pride our products on these qualities and

**Feature Product**

- **C band GFF**
- **2000nm Fiber Component (2μm)**
  - High power 1560/2000nm WDM
  - High Power 2000nm Circulator / 2300nm Isolator
  - 50W High Power 2000nm Isolator
  - 2000nm SM & PM Hybrids
  - SM & PM Band Pass Filter 1973/1971/1950nm
- **Optical Circulator**
  - Mini Size Circulator 1310/1480/1550nm
  - Full Circulating Circulator
  - Polarization Insensitive Circulator 1030/1064nm
  - 1310&1550 Dual Window PI Circulator
- **Fused Coupler**
  - Single Mode Fiber Coupler 400~2300nm
  - PM Fiber Coupler 400~2300nm
  - 1x4 PM Fiber Coupler
  - 3x3 PM Fiber Coupler
  - mini PM RC Fiber Gyro Coupler
- **PLC Splitter/AWG**
  - 1xN, 2xN PLC Splitter
  - 100G 40CH Athermal AWG DWDM Module (AAWG)
  - 50G 96CH Athermal AWG DWDM Module (AAWG)
  - PM Athermal AWG DWDM Module (AAWG)
- **WDM/CWDM/DWDM/OADM**
  - 1X2 CWDM/CWDM 4/8/16/32CH Module
  - 25G/50G/100G/200G DWDM Device & Module
  - Band Pass Filter/Pon Filter WDM/OADM
  - High Isolation Filter WDM
- **Hybrid Device**
  - Tap Isolator Hybrid
  - Tap Isolator WDM Hybrid
  - Isolator Band Pass Filter Hybrid
  - Isolator WDM Hybrid
  - Isolator GFF Hybrid
- **Fiber Optical Switch**
  - 1X2/1X4/1X8/1X16 MEMS Switch
  - 1x2(2x2) Special Wavelength Switch 488, 633, 780, 830, 980, 1064, 2000nm
  - 1X2/2x2/1X4 Mini Optical Switch
  - 1xN Multi-Channel MEMS & Mechanical Switch
  - PM Fiber 2x1 (1x1,2x2) MEMS & Mechanical Switch
- **PM Fiber Products**
  - PM Isolator 400~2300nm
  - PM Circulator 400~2300nm
  - 1x2 Polarization Beam Combiner/Splitter 400~2300nm
  - 1x3/1x4/3x3 Monolithic Fused PM Fiber Coupler 400~2300nm
  - PM Fiber 2x1 (1x1,2x2) MEMS & Mechanical Switch
  - PM Fixed Optical Attenuator(PMFOA)/PMF Tap-PD Monitor/PMVOA
  - PM Hybrids (PMIWDM, PMTAPI, PMTIWDM, PMBPFI, PMGFFI)
  - PM Filter WDM/PM CWDM/PM DWDM/PM Band Pass Filter/PM PLC
  - PM Patchcord/PM Collimator/PM Faraday Mirror/PM Reflector
- **High Power Products**
  - High Power Collimated Expanded Free Space Beam Output Isolator
  - High Power Optical Isolator(780, 850, 980, 1030, 1040, 1064, 2000nm)
  - High Power Free Space Isolator TGG 780~1064nm
  - Nx1, (2+1)x1, (6+1)x1 Multimode Pump Combiner
  - Cladding Power Stripper/Mode Field Adaptor
  - Pump Laser Protector (SMF & MMF )
  - High Power 2000nm SM & PM Circulator/Isolator/WDM/Coupler/Hybrids
- **RC80um Fiber Products**
  - RC80 Mini Size Isolator/Fused Coupler/WDM Coupler
  - RC80 Circulator/Faraday Mirror/CWDM/DWDM/Filter WDM/Patchcord
  - RC80 PM Isolator/PM Circulator/PM Filter Coupler/PMDWDM/PBC/S
  - 1x2(2x2) 80μm Fused PM Fiber Coupler
  - 1x3 80μm RC Fused PM Fiber Standard Coupler
- **Attenuator/Power Monitor**
  - SMF & MMF Manual VOA
  - SMF & PMF VOA
  - SMF & PMF MEMS VOA
  - SMF & PMF Tap-PD Monitor 1260~1620nm
  - In Line/Plug Type Fixed Optical Attenuator/FC Bare Fiber Adapter/PD
- **Faraday Mirror/Collimator**
  - Faraday Mirror (1064,1310,1550nm)
  - Fiber Mirror Reflector
  - Fiber Mirror Reflector-Adaptor Type
  - Fiber Collimator 400~2300nm






**烟台恒邦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YANTAI HUNON HIGH PURE NEW MATERIALS CO.,LTD.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1988年，2008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19年成为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恒邦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以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自产原料，建设高纯砷、锑、铋、碲、硒、硫系玻璃等生产线。

高纯产品




**高纯锑**  
品质: 99.9999%~99.99999%

应用: 主要用于制备碲化镉光伏玻璃、半导体器件、光电子器件等化合物半导体。



**高纯砷**  
品质: 99.9999%~99.99999%

应用: 主要用于制备砷化镓、砷化硼等半导体材料及半导体掺杂剂。是制备红外光学玻璃的原料。




**高纯碲**  
品质: 99.9999%~99.99999%

应用: 主要用于制备碲化镉、碲化硼等半导体材料以及作为半导体掺杂剂。



**高纯硒**  
品质: 99.999%~99.9999%

应用: 主要用于制造光电池、感光器、激光器件、红外控制器、光电管、光电电阻、光学仪器、光度计、整流器等。





**高纯铋**  
品质: 99.999%~99.9999%

应用: 主要用于机械制造、电子印刷、高性能合金、高耐热材料产品和电子器件等领域。



**高纯砷**  
品质: 99.9999%~99.99999%

应用: 主要用于制造碲化镉光伏玻璃、发光二极管、红外探测器等，为半导体掺杂剂。

硫系玻璃

恒邦股份高纯新材料研发团队致力于高纯金属及高纯化合物半导体、红外光学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目前公司有博士5名，硕士10余名，教授级高工4名，高级工程师20余名。恒邦新材拥有ICP-MS和GDMS等检测设备，致力于为快速增长的前沿科技领域提供定制化服务，包括分析测试、应用技术支持、材料回收及再利用、新产品研发等。





# 慈溪市展翔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Cixi Zhanxiang communication equipment Co.,LTD

展位号: 9B136 9B137

## 新品展示



## 选择我们的理由

我们产品在各方面的优势

THE ADVANTAGES OF OUR PRODUCTS IN ALL ASPECTS



供应

厂家供应  
多年经验

MANUFACTOR



质量

甄选材质  
质量优良

MANUFACTOR



出货

专注生产  
快速发货

FAST DELIVERY



售后

贴心售后团队  
为您服务

AFTER SALE



阿里巴巴客户端  
扫一扫进入手机旺铺

厂址: 浙江省慈溪市横河镇东畝工业园区

联系人: 孙利庆

电话: 13626839008 (微信同号)

邮箱: 2932020869@qq.com

# COMPANY PROFILE



[www.jlcable.com](http://www.jlcable.com)

## Company Profile

Hangzhou Jinlong Optic-Electric Co.,Ltd. established in 1994, is located in Lin'an District Hangzhou, We develop, produce and sell indoor and outdoor communication optical cables.

The company covers an area of more than 30 Thousands square meters. All the performance and indexes of our products meet and exceed the requirements of national and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the certificate of national radio and TV network entry license and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es such as CPR, CE, ect

The company also has passed ISO9001,ISO14001, ISO45001, ISO10012, TL9000 certification, and has been awarded as "high-tech enterprise", "Template of AAA level management unit", , etc.

In 2017, the company established a holding subsidiary Hangzhou Jinxingtong Optical Fiber Technology Co., LTD., to become a professional enterprise dedicated to the whole industry chain of optical Communication, which is also listed in the "152" key projects of Zhejiang Province.

